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编制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编制日期: 2023年08月

建设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法人代表: 朱细锋

编制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法人代表: 朱细锋

项目负责人: 朱细锋

建设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电话: 13602921087

传真: /

邮编: 511675

地址: 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号

编制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电话: 13602921087

传真: /

邮编: 511675

地址: 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 号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1
1 验收项目概况	3
2 验收监测依据	5
2.1 法律、法规	5
2.2 验收技术规范	5
2.3 环评、批复及审批文件	6
3 工程建设情况	6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6
3.2 建设内容	19
3.3 主要设备	20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21
3.5 水资源及水平衡	22
3.6 运作流程	22
3.7 项目变动情况	24
4 环境保护设施	27
4.1 施工期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7
4.2 运营期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7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3
5 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6
5.1 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	36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38
6 验收执行标准	39
6.1 废水	39
6.2 废气	39
6.3 噪声	40
64 固体废物	40

7 验收监测内容	41
7.1 废气	41
表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表	41
7.2 噪声	41
7.3 废水	42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44
8.1 检测仪器及依据分析方法	44
8.2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5
9 验收监测结果	50
9.1 验收工况	50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50
9.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61
10 验收监测结论	61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61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62
10.3 综合结论	63
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65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67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75
附件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77
附件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78
附件 3 环评批复	79
附件 4 验收监测报告	82
附件 5 验收工况记录	101
附件 6 医疗废物处置协议及医疗废物处置单位资质证明	102
附件7 废活性炭、污水处理污泥危废合同及危废处置单位资质证明	108
附件8公众意见调查表情况	123
附件9专家意见对应修改情况	127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编制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编制日期: 2023年08月

1验收项目概况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位于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 号,中心坐标为北纬23.745479°,东经 113.474874°,项目占地面积 8935m²。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已取得佛冈县卫生健康局核发的《医疗机构职业许可证》,诊疗科目包括: 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女保健科、儿科、儿童保健科、眼科、口腔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原有建筑包括一栋旧门诊楼、一栋防保楼、三栋宿舍楼、一间供应室、一间洗衣间、一间危废间、一间杂物间。由于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成立时间较早,因历史遗留问题,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直到 2016 年进行了项目备案,并取得《关于环保违法违规项目备案的意见》佛环备[2016]291 号。

2019年,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委托广西南宁新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并于2019年12月经清远市生态环境局佛冈分局审批通过(文号:佛环审批【2019】60号)。本改扩建项目主要是拆除旧门诊楼、供应室、洗衣间、危废间等建筑,重新建设一座7层的门诊住院综合楼项目拟将建设新的门诊住院综合楼,日门诊量为100人次/日,设置80个床位。

本项目行业类别及代码为 Q8423 乡镇卫生院,废水处理能力小于 500 吨/日,床位小于 100 张,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无需申领排污许可证。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不含辐射部分)和其批复涉及的环保措施和设施相应内容。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建设完成。从 2023 年 3 月 9 日开始进行调试运营目前,项目设备和环境保护治理设施投入稳定运行。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自主开展验收工作,并编制验收监测报告。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于2023年3月成立验收工作小组,通过核查项目的相关文件和资料,对项目进行现场勘查,项目的环保手续履行情况、建成情况及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按规定程序对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

生院改扩建项目进行验收。

建设项目名称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佛冈县	汤塘镇中心卫生阳	浣	
建设项目地点		佛冈县涿	б塘镇汤泉东路 42	2 号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迁建 ✓ 改扩	建 □补	办
设计建设规模		日门诊量 1	00 人次,病床位	80 张	
实际运营能力		日门诊量1	00 人次,病床位	80 张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南宁新元环 :术有限公司	环评完成时间	2019 4	年11月
	清沅市/	生态环境局佛冈	环评审批时间	2019年12月24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113/2114	分局	环评审批文号	佛环审批 [2019]60 号	
开工时间	2020 4	年 10 月 14 日	竣工时间	2023年3月1日	
调试时间	· ·	3月9日-2024年 3月9日	申领排污许可 证情况		f排污许可 正
验收工作由来	企业投	产后自行验收	验收启动时间	2023	年3月
验收范围与内容			院改扩建项目环 比复涉及的环保措		
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F7月4日-5日	验收监测报告 完成时间	2023	年7月
总投资概算(万元)	246		77	比例	31%
实际总投资(万元)	49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77.4	比例	18.5%
年生产时间(天)	365	工作制度	实行三班制,每 班8小时	现有职 工	82 人

2 验收监测依据

2.1 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017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11月1日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6年1月1日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2021年12月24日修订);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年4月29日修订)。

2.2 验收技术规范

2.2.1 相关技术规范及导则

- (1)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794-2016);
- (3) 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2018] 9 号, 2018 年 5 月 15 日;
- (4)《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 (5)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
 -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794-2016)。

2.2.2 相关标准

- (1)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 (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
- (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 (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 (6)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 (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3 环评、批复及审批文件

- (1) 《关于环保违法违规项目备案的意见》佛环备[2016]291号;
- (2) 广西南宁新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
- (3)清远市生态环境局佛冈分局《关于<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佛环审批[2019]60号,2019年12月24日。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选址位于广东省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 号。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1。本项目东面为双凤食品有限公司,南面为居民区,西面和北面为耕地。项目四至见图 3.1-2,周边敏感点见图 3.1-3。项目平面布置图见 3.1-4,门诊住院综合楼各楼层平面布局图详见图 3.1-5 。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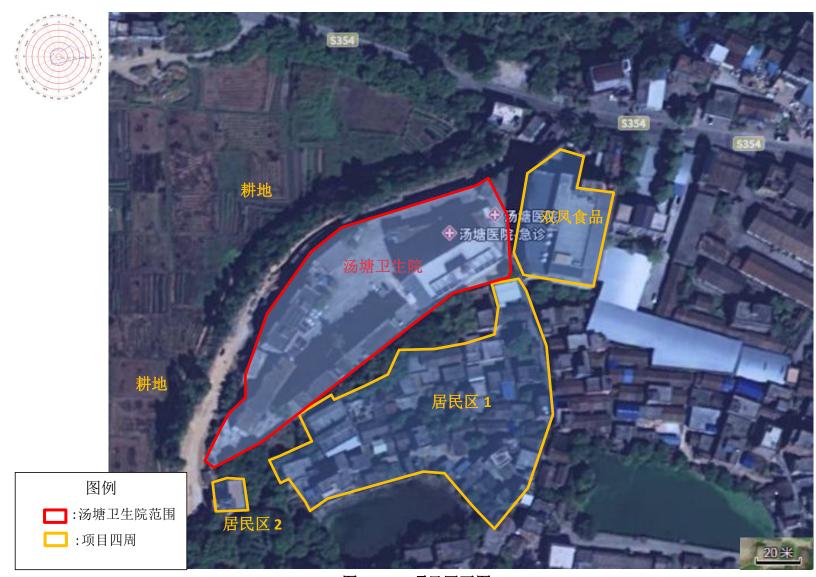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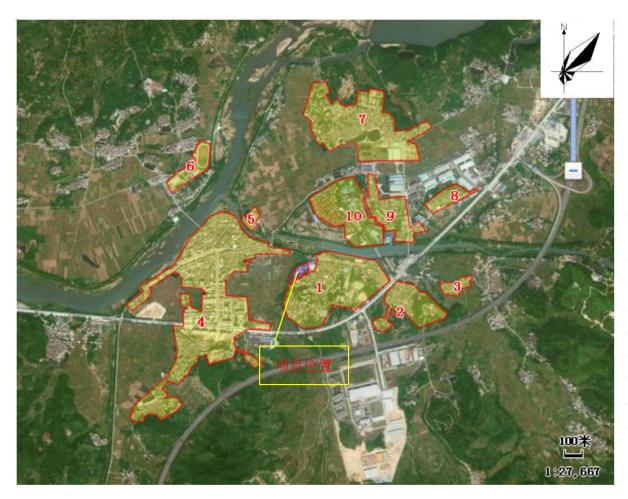


图 3.1-2 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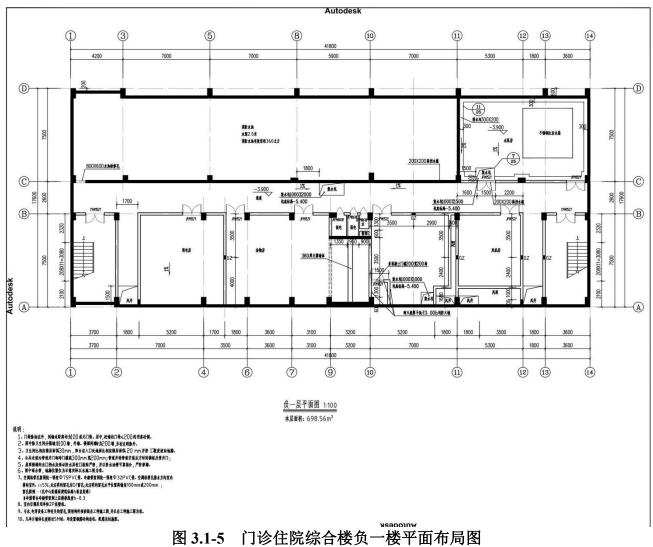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相对方位	最近距离/m
1	荣埔	东	2
2	妙山	东南	580
3	新村	东南	950
4	高岭/新塘村	西	110
5	陂头村	西北	420
6	汤塘中学	西北	960
7	汤塘村	东北	800
8	车仔	东北	940
9	聚龙围	东北	570
10	聚龙湾度假村	东北	300

图3.1-3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图 3.1-4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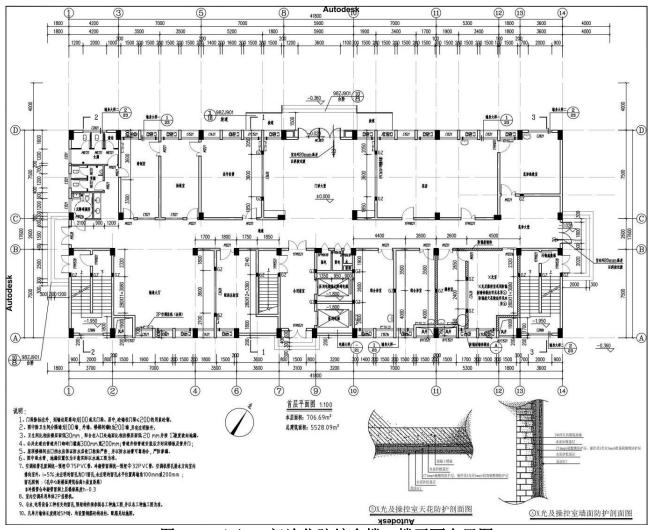


图 3.1-5(1) 门诊住院综合楼一楼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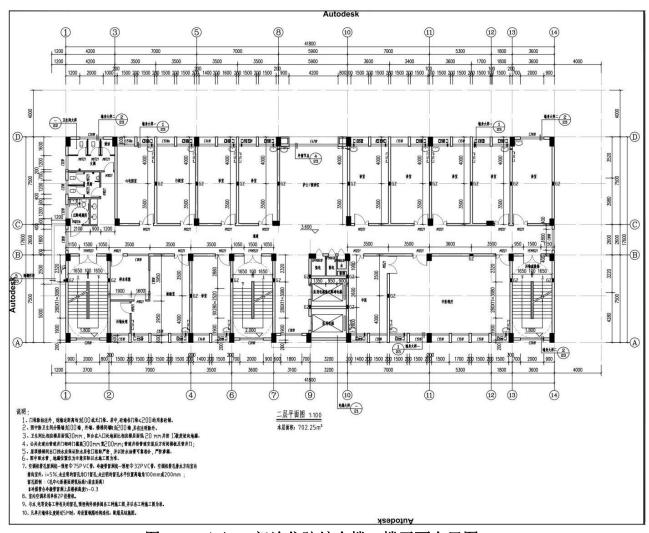


图 3.1-5(2) 门诊住院综合楼二楼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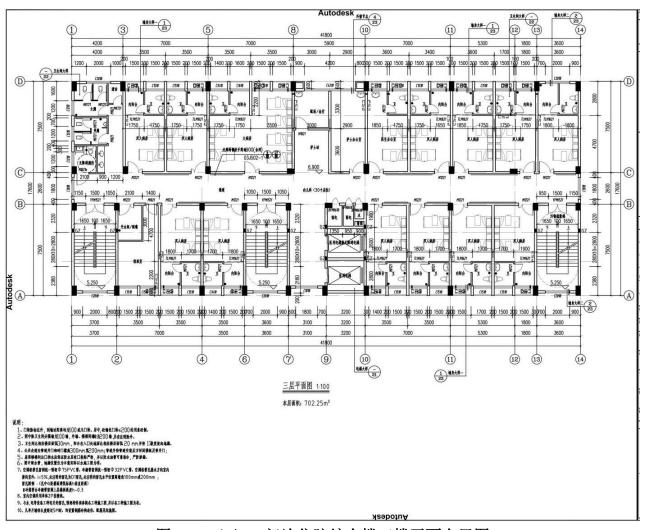


图 3.1-5 (3) 门诊住院综合楼三楼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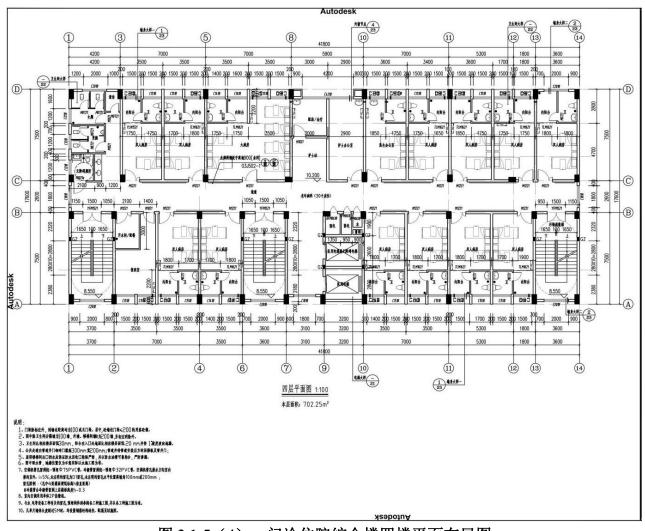


图 3.1-5(4) 门诊住院综合楼四楼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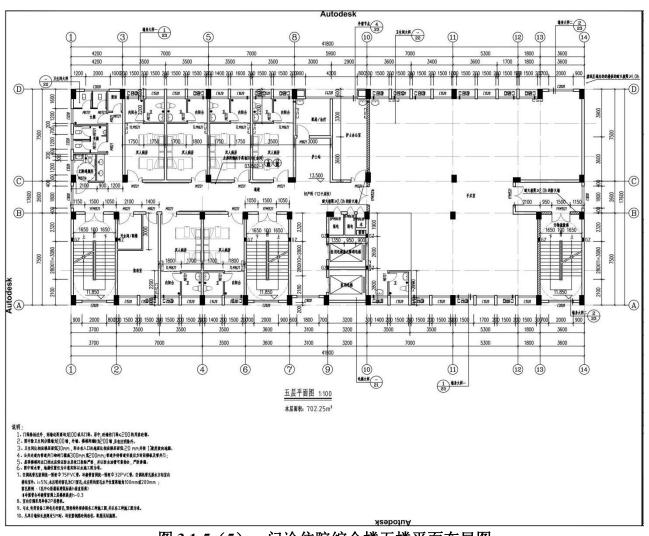


图 3.1-5(5) 门诊住院综合楼五楼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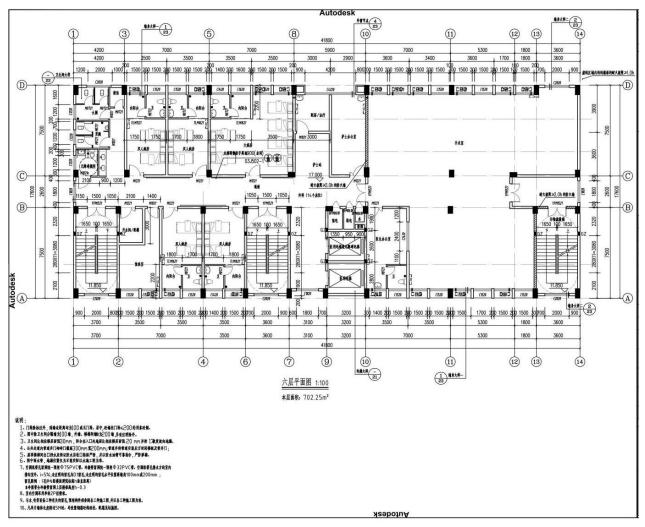


图 3.1-5(6) 门诊住院综合楼六楼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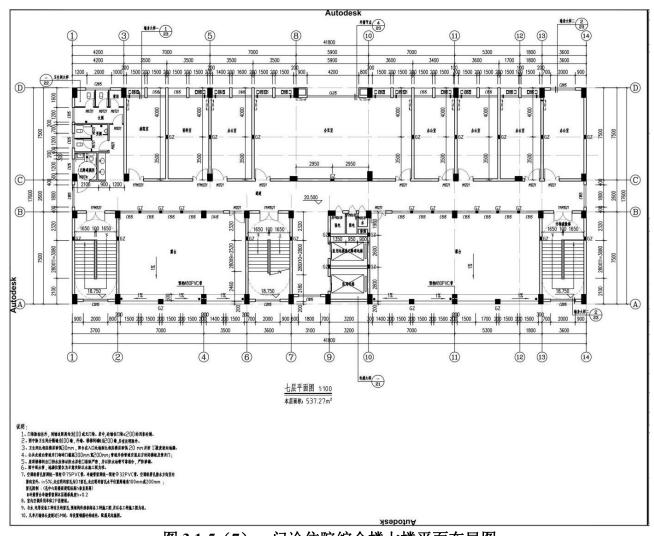


图 3.1-5(7) 门诊住院综合楼七楼平面布局图

3.2 建设内容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选址位于广东省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号,项目占地面积约 8935m²,建筑面积 10526m²。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已取得佛冈县卫生健康局核发的《医疗机构职业许可证》,诊疗科目包括: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女保健科、儿科、儿童保健科、眼科、口腔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

本次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490 万元,其中保环投资 77.4 万元。本次改扩建主要在现有地块上的建筑物新建 1 栋 7 层新门诊住院综合楼,拆除旧门诊楼、供应室、洗衣间、危废间等建筑,重新建设新的危废间、洗衣间、杂物间、自建污水处理站,保留原有防保楼、宿舍楼 1(其中 1 楼为饭堂)、宿舍楼 2、宿舍楼 3、杂物间。本次改扩建后食堂油烟采用高效油烟装置处理食堂油烟。本次改扩建项目门诊日接待量为 100 人次/天,病床位 80 张。全年工作 365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 8 小时。本项目改扩建前后员工人数不变,仍为员工 82 人,项目内设食宿。

项目规模见表 3-1,项目实际建设内容见表 3-2,项目设备情况见表 3-3。

序号	规模	环评设计规模	实际规模	变化情况
1	门诊日接待量	100 人次/天	100 人次/天	与环评批复一致
2	病床位	80 张	80 张	与环评批复一致

表 3-1 项目规模一览表

丰っっ	环评文件及批复	7.曲.几.由.宏.上.s	少に油:ルーター	收丰
表 3-2	$\mathcal{M}\mathcal{H}\mathcal{M}\mathcal{H}\mathcal{M}\mathcal{H}\mathcal{M}\mathcal{M}\mathcal{M}\mathcal{M}\mathcal{M}\mathcal{M}\mathcal{M}\mathcal{M}\mathcal{M}M$	建设内谷与3	头际律及内谷一	ガオ

序号	项	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1	主体工程		①1F: 水泵房、消防水池、生活水箱; 1F: 急诊、DR、药房、收费、输液; 2F: 化验室、B 超室、门诊室、药库; 3F: 内儿科; 4F: 老年病科; 5F: 妇产科、手术室; 6F: 外科; 7F: 办公室。(注:项目内设有 DR 机等射线设单独,项目内设有 DR 机等射线设单独围收,不在本扩建项目验收范围收,不在本扩建项目验收范围。(②拆除旧门诊楼、供应室、洗衣底间。(③重新建设新的危废间。、洗衣间、部分,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	活水箱; 1F: 急诊、DR、药房、收费、输液; 2F: 化验室、B 超室、门诊室、药库; 3F: 内儿科; 4F: 老年病科; 5F: 妇产科、手术室; 6F: 外科; 7F: 办公室。(注: 项目内设有 DR 机等射线设备,此辐射环评需另单独评价单独验收,不在本扩建项目验收、供应室、洗衣间、危废间。3已重新建设新的危废间、洗衣间、自建污水处理	件一致

			楼为饭堂)、宿舍楼2、宿舍楼3、	1(甘山1	
			安为以至广、佰吉安 5、佰吉安 5、 杂物间;本次改扩建后食堂油烟		
			拟采用高效油烟装置处理食堂油		
			烟。 大蚕只的先还因火入部中共水相	效油烟装置处理食堂油烟。	⊢ 17 'ਚ →
		给水	本项目的生活用水全部由井水提		与环评文
			供	水提供	件一致
			近期,项目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		
			站处理, 处理达标经紫外线消毒		
	公		后,尾水接入市政管网,最终汇		
2	共	排水	入潖江。远期,厨房废水和生活		
-	工	1111/16	污水经预处理后和医疗废水一起	后,尾水接入市政管网,最终	件一致
	程		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	汇入潖江。	
			经紫外线消毒后, 排入汤塘镇市		
			政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	由市政供电部门统一提供,设有	由市政供电部门统一提供,设	与环评文
		供电	1 台备用发电机	有1台备用发电机	件一致
			近期,项目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		
			站处理,处理达标经紫外线消毒		
			后,尾水接入市政管网,最终汇	项目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	
			入潖江。远期,厨房废水和生活	处理, 处理达标经紫外线消毒	与环评文
		废水	污水经预处理后和医疗废水一起	后, 尾水接入市政管网, 最终	件一致
			排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汇入潖江。	,, ,,,
			处理达标经紫外线消毒后,排入		
			汤塘镇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		
	环		厨房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	厨房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	
	保		污水处理设施臭气采用活性炭	理: 污水处理设施臭气采用	
3	工		吸附装置处理:柴油发电机尾气		与环评文
	程	废气	经自带的废气滤清器处理;垃圾		件一致
	71土		收集点臭气经喷洒液体生物除	清器处理;垃圾收集点臭气	
			臭剂处理	经喷洒液体生物除臭剂处理	
					与环评文
		噪声	取有效的减振、降噪措施	采取有效的减振、降噪措施	件一致
			项目设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项目		
		田仏座			与环评
		固体废	产生的生活垃圾等一般固体废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等一般	文件一
		物	物;危废暂存间暂存项目产生的		致
			危险废物	目产生的危险废物	

3.3 主要设备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安装主要设备与环评文件及批复主要设备一览表见下表。

表 3-3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报批数量	本次验收实际数量	变化情况
1	彩色超声诊断仪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2	全自动血球细胞分析仪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3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4	尿液分析仪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5	电动吸引器	1台	1台	与环评一致
6	紫外线消毒车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7	氧气瓶	15 个	15 个	与环评一致
8	吸氧器	2套	2套	与环评一致
9	血压计	10 个	10 个	与环评一致
10	救护车	2 辆	2 辆	与环评一致
11	DR 机	1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注:项目内设有 DR 机等射线设备,此辐射环评需另单独评价单独验收,不在本扩建项目验收范围内。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安装主要设备与环评文件及批复主要设备一览表见下表。

表 3-4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表 5-7 平 次 2 次 3 元 2 元 次 3 元 次 3 元 2 元 2 元 2 元 2 元 2 元 2 元 2 元 2 元 2 元							
类别	名称	主要成分	环评报批数量	验收期间最 大消耗量	变化情况			
医定	一次性空 针、输液管		10000 具/a(0.274 具/d)	0.222 具/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疗 器	一次性手套	聚乙烯	9000 对/a(24.658 对/d)	19.973 对/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械	一次性尿 带、尿管		60 条/a(0.164 条/d)	0.133 条/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青霉素针液	/	5000 支/a(13.699 支/d)	11.096 支/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头孢曲松钠	/	1000 支/a(2.740 支/d)	2.219 支/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阿莫西林	/	500 盒/a(1.370 盒/d)	1.110 盒/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5%葡萄糖 注射液	/	4000 瓶/a(10.959 瓶/d)	8.877 瓶/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药品	维生素 C注 射液	/	1200 盒/a(3.288 盒/d)	2.663 盒/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维生素 B1 注射液	/	80 盒/a(0.219 盒/d)	0.177 盒/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医用酒精 (乙醇)	乙醇含量 为 75%-90%	0.18t/a(0.493kg/d)	0.4kg/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用电	用电量	佛冈电网 供电	10 万度/a (273.973 度/d)	221.918 度/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用水	用水量	厂内井水 29448.2m³/a 提供 (80.68m³/d)		32.7m ³ /d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柴油	备用柴油发 电机使用量	市场购买	0.107t/a	0	符合环评报批数量			

3.5 水资源及水平衡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医疗用水、食堂用水。根据环评报告,员工总生活用水量 4135.45t/a,总医疗用水量 24491.5t/a,食堂用水 821.25t/a,则项目用水总量 29448.2t/a;生活污水排放量 3721.905t/a,总医疗废水排放量为 22042.35t/a,产生的食堂废水为 739.125t/a,项目综合废水总量为 26503.38t/a。

验收期间,项目实际总用水量为 32.7t/d (11923t/a);综合废水总量为 29.4t/d (10731t/a)。

本项目水平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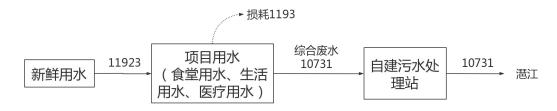


图 3.5-1 项目实际水平衡图 (m³/a)

(2) 排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沟收集后就近排放。本项目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医疗废水一起进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的排放标准后,排入排水渠,尾水接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潖江。

3.6 运作流程

3.6.1 医疗运作流程

项目运营期医疗运作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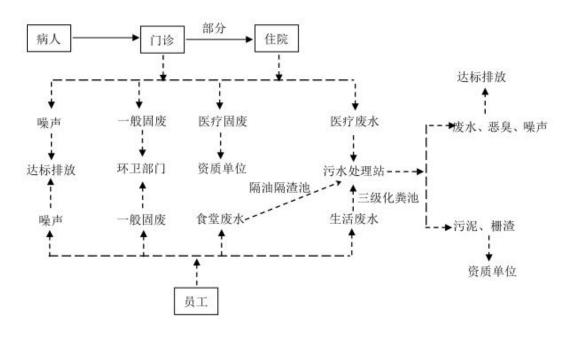


图 3.6-1 项目医疗运作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

3.6.2 产污环节

表 3-5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

			WOS WHIS	1251.14		
污染源 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		
废水	综合废水		pH 值、色度、CODcr、BOD5、SS、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石油类、挥发酚、总氰化物、总余氯、粪大肠杆菌			
	食堂		油烟	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于建筑 天面排放。		
	备用柴油发电机		SO ₂ 、NO ₂ 、烟尘	经过发电机自带的废气滤清器处理		
废气	污水处理站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氯 气、甲烷	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污水处理站棚顶排放,由于高度未满足 15m 排放高度,排放方式视为无组织排放。		
	垃圾收集点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采取半封闭式设计,设有蓬盖,防止雨水冲刷,经喷洒液体生物除臭剂处理		
噪声	设备噪声、生活噪 声		等效 A 声级	减振、隔声及距离衰减等		
	一般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			
	固体	厨余垃圾	厨余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物	隔油池废渣	隔油池废渣			
固废		污水处理站	污泥、栅渣			
	危险	就医过程	医疗废物	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物	污水处理站 恶臭治理	废活性炭			

3.7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经现场调查和建设单位核实,具体变化情况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综合重 大变动清单(试行)》对比内容如下表。

表 3-6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照表

序号	类型	本 3-0 7	本项目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1, 4				
1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开发、使用功能不变	不属于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变化	不属于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变化	不属于
2	规模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所在地属清远市佛冈县,根据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清远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2年》,2022年清远市佛冈县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变化。	不属于
3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 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不变;不涉及总平面布置变化。	不属于
4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服务内容及医疗运作流程均无变化,无新增污染物产生排放。	不属于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	本项目不涉及物料运输、装卸或贮存方式变动。	不属于

		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环境保护 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无变化。	不属于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排放口变化。	不属于
5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排放口。	不属于
3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涉及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 化。	不属于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涉及固体废物处置方式变化。	不属于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 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本项目不涉及。	不属于
	结论	I	无变动	不属于

根据表 3-6 及前文分析可知,项目无变动情况,符合《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相关内容,认定不涉及重大变动,可将企业变动内容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施工期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包括噪声、大气、水环境、固体废物等,项目施工期间采用洒水抑尘、散料覆盖、设置沉淀池、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以减轻项目建设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施工期间,未收到环境污染投诉。目前项目已建成运行,施工期环境污染已经不存在。

4.2 运营期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2.1 废气

- (1)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污染物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污水处理站顶棚排放,由于高度未满足 15m 排放高度,排放方式视为无组织排放。废气经自然通风稀释后,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 (2)备用发电机尾气经自带的废气滤清器处理,备用发电机只有在停电等紧急情况下才会使用,使用频率低,产生废气量少,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项目食堂产生的厨房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于建筑天面排放。
- (4) 垃圾收集点采取半封闭式设计,设有蓬盖,防止雨水冲刷,经喷洒液体生物除臭剂处理后,垃圾收集点臭气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表 4-1 废气治理情况表

生产源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	排放限值	监测点设置情 况	执行标准
		氨		1.0mg/m³	シニュレム・エロントーし	《医疗机构水污
污水		硫化氢		0.03mg/m ³	污水处理站上 风向设1个监	染物排放标准》
か ・ ・ ・ ・ ・ ・ ・ ・ ・ ・ ・ ・ ・	恶臭	臭气浓度	活性炭吸附	活性炭吸附 10 (无量纲) 测占位、	 泇占位、下风	(GB18466-2005)
站		氯气		0.1mg/m³	同设3个监测	表 3 污水处理站周 边大气污染物最
		甲烷		1mg/m³	点位	高允许浓度
备用 发电 机	发电机 燃料废 气	SO ₂ 、 NO _X 、烟 尘	自带的废气 滤清器(依 托原有项 目)	/	/	广东省地方标 准《大气污染物 排放限值》 (DB44/27-200 1)第二时段无 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限值
食堂	食堂油 烟	油烟	高效油烟净 化器	2.0mg/m³	食堂油烟烟 道排放口	《饮食业油烟 排放标准(试

						行)》 (GB18483-200 1)中最高排放 浓度 (2.0mg/m³)
垃圾收集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半封闭式设 计,经喷洒 液体生物除 臭剂处理 (依托原有 项目)	1.5mg/m³	厂界上风向 设1个监测 点位、下风 向设3个监 测点位	《恶臭污染物 排放标准》(GB
	臭气			0.06mg/m³		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 界标准值 二级
				20 (无量纲)		新扩改建标准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情况如下:



图片1 污水处理站活性炭吸附装置(内)



图片2 污水处理站活性炭吸附装置(外)



图片3 食堂油烟排放口



图片4 污水处理站活性炭吸附装置(全景)



图 4-1 废气处理措施

已按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油烟废气采样孔位按照规范开口,孔径符合要求, 已完善了相应标志牌。

根据《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6-2013),选用蜂窝状吸附剂的设施气体流速宜低于1.2m/s。本项目活性炭吸附箱均采取蜂窝状活性炭,内部设置分为上下两层,每层过滤面积约为2.5m²,两层过滤面积约为5m²。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污染物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污水处理站顶棚排放,由于高度未满足15m排放高度,排放方式视为无组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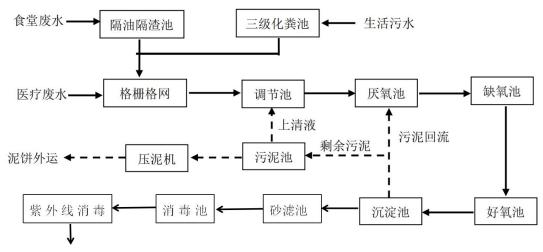
静电油烟净化器的清洗、维护:

油烟净化器的除尘过滤器和除尘极板需要清洗,清洗时间一至两个月。用烧碱溶液清洗净化器的高低压电场后,将油污擦干,然后使用,以保持空气循环和清洁。如果油烟净化器的底盘和净化器有更多的电极集尘器,也需要清洗。这些部件每六个月维护一次。可用长刷子清除上面的灰尘,每两个月清洁一次油烟净化器的外壳和直径接头,以确保油烟净化器能够以最好的性能运行。

本项目静电油烟机净化器定期请相关人员进行清洗和维护,产生的废油、油渣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4.1.2 废水

生活污水、厨房废水预处理后和医疗废水一起经医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排放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的较严值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汇入潖江。



接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潖江

图4-2 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图

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采用"A²/O接触氧化生化+过滤+消毒"工艺,处理规模为100m³/d。采用次氯酸钠+紫外线的消毒方式。项目废水流入调节池池内均质均量,然后用污水提升泵至污水处理设备。污水首先进入到厌氧池进行厌氧反应,提高污水的可生化性,自流入缺氧池,经过缺氧反应后,自流入好氧池进行好氧生化处理,经过充氧的废水在微生物膜的作用下,对废水进行充分净化,为了提升氨氮的去除效率,本系统还设置了回流系统,提高氨氮的去除能力;经过生化处理后的废水再进入到沉淀池进行泥水分离。为了保证出水的效果,沉淀池的出水需要经过过滤池过滤,进一步减少水中的污染物后经过二级消毒后排放。

生化的剩余污泥由泵提升到污泥池中进行消毒沉淀,经处理的污泥,需要委 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污泥暂存方式、位置、转运周期等信息详见下表。

表 4-2 项目污水处理站污泥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 号	贮存场所 名称	危废名称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贮存 方式	贮存 周期	贮存量
1	危险废物 暂存间	污水处理 站污泥	HW01	841-001-01	院区西北侧	密封 胶袋	1年	6.08



图片1 污水处理站

图片2 废水排放口



图片3 紫外线杀菌消毒器



图片4 紫外线杀菌消毒器



图片5 废水排放口标识牌

/

图 4-3 废水处理设施

4.2.3 噪声

采取消声、减振、隔音等综合治理措施, 机动车在院内禁鸣喇叭。

4.2.4 固体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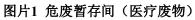
生活垃圾、餐厨垃圾、隔油池废渣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医疗废物、污水处理

站污泥、废活性炭交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表 4-3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汇总表

_					CH IN VIII	_ • •	
序 号	名称	产生工序	产生量	分类	废物代码	处理处置方式	排放量
1	生活垃圾	日常办公	45.9t/a	一般固废	/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0t/a
2	餐厨垃圾	食堂就餐	5.47t/a	一般固废	/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0t/a
3	隔油池废 渣	隔油隔渣	0.5t/a	一般固废	/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0t/a
4	医疗废物	医疗垃圾	18.25t/a	危险废物	841-001-01 841-002-01 841-003-01 841-004-01 841-005-01	交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英德市伟洁医疗废物 处理有限公司)	0t/a
5	污水处理 站污泥	污水处理站	6.08t/a	危险废物	841-001-01	交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 源发展有限公司)	0t/a
6	废活性炭	污水处理站 恶臭活性炭 吸附装置	0.125t/a	危险废物	900-039-49	交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 源发展有限公司)	0t/a







图片2 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



图片3 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污泥、 废活性炭)



图片4 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污泥、 废活性炭)

图 4-4 危废暂存间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要求: ①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②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不得进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及填埋场; ③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 ④排污单位运营期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要求还应符合 GB 15562.2、GB 18599、GB 30485 和 HJ 2035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⑤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应根据固体废物的种类、特性做好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标志牌应该保持清晰、完整。当发生形象损坏、颜色污染或有变化、退色等情况,及时修复或更换。

固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采取防泄漏、防渗、防雨措施。

固体废物管理要求:将项目内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纳入生产记录,并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相关信息并及时依法向环保部门申报。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7.4 万元,具体环保投资情况详见表 4-4,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与实际建设内容"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5。

表 4-4 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类别	建设内容							
ris (=	污水处理站废气	收集后活性炭吸附处理	3					
废气	厨房油烟	油烟治理设施	1					
废水	医疗废水	污水处理站	67.4					
	一般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临时贮存堆场(依托原有)	/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各种医疗废物收集、废水污泥消毒、临时贮存 容器、危废暂存仓	5					
噪声	噪声治理	隔音减震等措施	1					
合计								

表 4-5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万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验收标准	落实情 况
	Ê	1堂油烟	油烟 采用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于建筑天 面排放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	己落实
废气	垃圾收集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	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引至污水处理站顶棚排放,由于高度未满足 15m 排放高度,排放方式视为无组织排放。		己落实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取半封闭式设计,经喷洒液体生物除臭 剂处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 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己落实
废水			pH 值、色度、CODcr、BOD5、 SS、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动植物油、石油类、挥发酚、 总氰化物、粪大肠杆菌	经医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排放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较严值	戸菠豆
	一般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	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己落实
	固体	厨余垃圾	厨余垃圾	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己落实
	废物	隔油池废渣	隔油池废渣	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	己落实
固体 废物	I	污水处理站	污泥、栅渣		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己落实
1/2/1/3	危险 废物	污水处理站 恶臭治理	废活性炭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 司)	彻见行、处直外门《尼西及初见行行来任则称任》 (GB18597-2023)	
	100.100	就医过程	医疗废物	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英德市伟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己落实
噪声	设备运	行及项目营运	ling H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隔声、 距离衰减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90)2 类标准(昼间 60dB(A), 夜 间≤50dB(A))	己落实

5 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9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南宁新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佛 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项目建成后全厂的情况,现摘录该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原文如下。

5.1 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主要结论

1、废水

本项目外排污水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医疗废水。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氨氮、粪大肠菌群、动植物油等,废水排放总量为 26503.38m³/a。项目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和医疗废水一起排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近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排放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较严值,尾水接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潖江。远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排入汤塘镇市政污水处理厂,最后排入潖江。

综上所述,项目所排污水经以上措施处理后,均符合相关的排放标准,对周 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2、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污水处理站废气、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及垃圾收集点臭气。

(1) 食堂油烟废气

项目食堂厨房使用液化石油气,其燃烧废气对环境污染轻微。其烹调油烟采用高效除油烟装置除油除味处理后经内置烟道引至宿舍楼天面排放,油烟排放浓度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试行),不会对周围的环境空气产生明显的影响。

(2) 污水处理站废气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上层空间内产生的废气集中设置专用排气管收集,然后进行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地面排放(环评)。根据项目现场实际情况,项目实际采用地面式的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集中设置专用排气管收集,然后进行

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污水处理站顶棚排放,由于高度未满足 15m 排放高度,排放方式视为无组织排放。可保证污水处理站周边空气中污染物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只要建设方经常维护设施的正常运作,对项目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3) 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

备用柴油发电机只在停电时使用,备用发电机采用清洁燃料柴油,含硫量低,正常情况下污染物产生浓度较低,经过发电机自带的废气滤清器处理后可以达标排放。

(4) 垃圾收集点臭气

建设单位委托环卫部们对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对收集点定期清洗、消毒、除 臭。垃圾收集点采取半封闭式设计,经喷洒液体生物除臭剂处理后,垃圾收集房 臭气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综上所述,项目所产生的废气经以上措施处理后,均符合相关的排放标准, 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

本项目在设备选型方面,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做好基础减振处理,正常情况下,各生产设备经过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再经自然衰减后,使项目边界点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收集运走卫生填埋处理,对项目周围 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项目医疗废物的放置和处置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要求执行,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用专车上门收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 污染影响。

项目固体废物经上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后,可将固废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产生直接影响。

5、综合结论

本项目具有潜在的事故风险,但本项目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在建设单位 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后,其环境风险可防可控,项目建 设是可行的。尽管最大可信事故概率极小,发生危害也不大,但要从各方面积极 采取防护措施,确保安全。当出现事故时,要采取紧急的工程应急措施,以控制 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

5.1.2建议

根据环评及环评批复,本项目汤塘镇污水处理厂未建成前,外排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应控制在1.59t/a、0.27t/a以内。

5.1.3建议

- 1、加强对环保设备的管理,确保处理效果达到环保要求。
- 2、做好固体废物的收集、清运工作,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 3、制定完善的管理规章制度,加强员工的环保知识学习,提高环保意识。
- 4、如设备、规模等情况有较大的变动,应及时向有关部门及时申报。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环保法规,按本报告表中所述,对可能影响环境的污染因素采取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在项目运营时,建设单位要负责维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搞好防范措施,保证废水的正常处理,把项目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最低的限度。则项目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良影响。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由清远市生态环境局佛冈分局审批通过,并出具审批意见,其批复见附件 3。

6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

本项目综合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较严值,尾水接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潖江。

表 6-1 发水排放热行标准限值									
污染物种类	标准限值	项目标准限值							
pH 值	6~9(无量纲)								
色度	30 (倍)								
化学需氧量	6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mg/L)								
悬浮物	20 (mg/L)] - 参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氨氮	10 (mg/L)	(GB 18466-2005)表 2"排放标准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 (mg/L)	限值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动植物油	5 (mg/L)	(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石油类	5 (mg/L)	· 准两者较严值							
挥发酚	0.3 (mg/L)								
总氰化物	0.3 (mg/L)								
总余氯	3~10 (mg/L)								
粪大肠菌群	500 (MPN/L)								

表 6-1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6.2 废气

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表 3 排放标准(即氨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0mg/m³、硫化氢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0.03mg/m³、甲烷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0mg/m³、臭气浓度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0 无量纲);厨房产生的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排放标准(即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mg/m³)。项目厂界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的二级排放标准值(即氨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5mg/m³、硫化氢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0.06mg/m³、臭气浓度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 无量纲)

表 6-2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	物种类	执行限值	执行标准
油烟	油烟 2.0mg/m³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硫化氢	$0.03 mg/m^3$	
	氨	1.0mg/m^3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
汚水处理站 周边	臭气浓度	10(无量纲)] (GB18466-2005) 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
, ,,,	氯气	0.1mg/m^3	允许浓度
	甲烷	1mg/m^3	
	氨	1.5mg/m^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项目厂界	硫化氢	0.06mg/m^3	中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的二级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排放标准值

6.3 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6.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要分类并及时规范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7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等设置情况见下表,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7-1。

表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表

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	油烟排气筒	油烟	排放浓度	1天3次,连续监测2天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表

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氨	排放浓度	1天4次,连续监测2天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	硫化氢	排放浓度	1天4次,连续监测2天
	风向设1个监测点;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	1天4次,连续监测2天
 无组织	下风向设3个监测点	氯气	排放浓度	1天4次,连续监测2天
儿组织		甲烷	排放浓度	1天4次,连续监测2天
	项目厂界上风向设1	氨	排放浓度	1天4次,连续监测2天
	个监测点位、下风向	硫化氢	排放浓度	1天4次,连续监测2天
	设3个监测点位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	1天4次,连续监测2天

7.2 噪声

(1) 监测点位: 共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分别在项目四周边界外 1m 包络线范围布设 4 个监测点,在周边敏感点设置 4 个监测点,监测点位平面示意图见图 7-1。

表 7-3 噪声监测布点情况表

类型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N1	厂界东外 1m 处		
厂界噪声	N2	厂界南外 1m 处	连续监测2天,昼间	等效声级(L _{Aeq})
<i>)外際円</i>	N3	厂界西外 1m 处	和夜间各测1次	等效严级(L _{Aeq})
	N4	厂界北外 1m 处		
	N1	居民区 1		
敏感目标噪	N2	居民区 1	连续监测2天,昼间	等效声级(L _{Aeq})
声	N3	居民区 1	和夜间各测1次	す 双戸纵(LAeq)
	N4	居民区 2		

7.3 废水

本项目综合废水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7-4 废水监测布点情况表

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处理站处	pH 值、色度、CODcr、BOD5、SS、		
综合废	理前采样口	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	流量、排	1天4次,连
水	污水处理站处	油、石油类、挥发酚、总氰化物、	放浓度	续监测2天
	理后采样口	总余氯、粪大肠杆菌		

▲表示厂界噪声监测点; ○表示无组织监测点; ◎表示有组织监测点; ★表示废水监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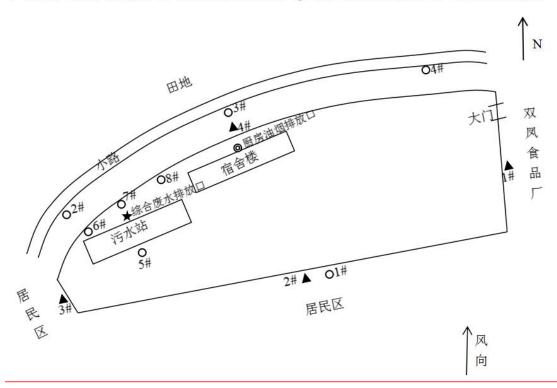


图7-1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2023.7.4-2023.7.5)



图 7-2 项目无组织废气、敏感目标噪声监测点位图(2023.8.23-2023.8.24)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7 月 5 日对项目产生的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对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以及声环境敏感目标环境质量进行现场采样监测。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按照《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8.1 检测仪器及依据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检测标准及方法、仪器名称及型号、最低检出限一览表见下表。

表 8-1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仪器名称及型号、最低检出限一览表

	1× 0-1 1	应例项目、位例力 公、 及备有你及至与	Y AK IKN III III PK	处仪
检测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多功能水质检 测笔 EZ-9901	/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	2 倍
	化学需氧 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COD 消解仪 JKC-12C	4 mg/L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250B-Z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24	4 mg/L
废水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5200	0.025 mg/L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 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5200	0.05 mg/L
	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HJ 586-2010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5200	0.004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	红外测油仪	0.06 mg/L
	动植物油	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JK-800	0.06 mg/L

检测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 光光度法》HJ 503-2009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5200	0.01 mg/L
	总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 法》 HJ 484-2009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5200	0.004 mg/L
	粪大肠菌 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生化培养箱 SPX-250B-Z	3 MPN/L
	采样方法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有组织废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 外分光光度法》HJ 1077-2019	红外测油仪 JK-800	0.1 mg/m ³
气	采样方法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 光光度法》HJ 534-2009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5200	0.025 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3.1.11(2)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5200	0.001 mg/m ³
织废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 分光光度法》HJ/T 30-1999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5200	0.03 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浓度的测定 三点 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采样方法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厂界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噪声 	采样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	B 12348-2008	

8.2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项目基本情况:

受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委托,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7 月 5 日对项目产生的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对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以及声环境敏感目标环境质量进行现场采样监测。根据检测结果出具本质控报告。

2、人员要求: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监测,具备固定实验室和监测工作条件,采用经依法鉴定合格的监测仪器设备,参加该项目验收检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采样和检测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按照采样和检测分析方法要求进行采样和分析。

3、仪器要求:

所使用的仪器定期送往计量部门检定/校准,检定/校准结果均符合使用要求, 并在结果的有效期内使用。

4、样品采集、流转、保存:

废水样品的采集分析、质控参照《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要求进行;废气样品的采集分析、质控参照《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和《固定污染物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 要求进行;厂界噪声的采集分析、质控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5、废水检测质控结果:

实验室空白 全程序空白 实验室平行 现场平行 加标回收 标准样品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检测项目 数量 数量 数量 数量 数量 数量 率 率 率 率 率 率 (个) (个) (个) (个) (个) (个) (%) (%) (%)(%) (%)(%) pH 值 2 100 / / / / / / / 2 100 色度 / / / / / / / / 2 / / 100 化学需氧量 2 100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五日生化需氧 2 100 / / 2 100 / / / / 2 100 量 悬浮物 2 2 / / / / / 100 / / 100 / 氨氮 100 100 100 100 / 100 阴离子表面活 2 100 / / 2 100 2 100 / / 2 100 性剂 总余氯 2 100 2 100 / / / / / / / / 石油类 2 100 / / 2 100 / / / / 2 100 动植物油 100 100 100 / / 2 / / / /

表 8-2 废水检测质控结果一览表

挥发酚	2	100	2	100	2	100	/	/	/	/	2	100
总氰化物	2	100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粪大肠菌群	2	100	/	/	2	100	/	/	/	/	/	/

6、现场采样质量控制措施:

各采样器在使用前均按规范要求进行校准,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偏差应 ≤±5%,见下表。

表 8-3 采样设备校准一览表

校准仪器名称: 便捷式综合校准仪 GH-2030-A; 校准仪器编号: LY-FX-26

校准日期	仪器名 称/型号	仪器 编号	被校/ 示值 量 (L/m	流	被校准器 标况流量 (L/min)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偏 差 (%)	校准结论
	白油烟		采样	20	20.5	20.1	20.1	20.1	20.1	0.4	合格
	自动烟 尘烟气	LY-	前	40	40.5	40.2	40.2	40.2	40.2	0.3	合格
2023.	至州 采样器	CY-	HU	50	50.6	51.1	50.3	50.2	50.2	0.4	合格
7.4	GH-60	10	 采样	20	20.5	20.2	20.2	20.1	20.2	0.3	合格
	E	10	后	40	40.8	40.3	40.5	40.3	40.4	0.4	合格
	L		ЛЦ	50	51.0	50.5	50.3	50.7	50.5	0.5	合格
	∸ - 4.ИП		采样	20	20.5	20.2	20.3	20.1	20.2	0.3	合格
	自动烟 尘烟气	LY-	前	40	40.5	40.2	40.1	40.2	40.2	0.3	合格
2023.	至州 采样器	CY-	HU	50	50.7	50.6	51.0	50.5	50.7	0.0	合格
7.5	木件 爺 GH-60	10	采样	20	20.6	20.4	20.5	20.2	20.4	0.2	合格
	E	10		40	40.8	40.8	40.2	40.2	40.4	0.4	合格
	Ŀ			50	51.0	50.2	50.5	51.0	50.6	0.4	合格

表 8-4 采样设备校准一览表

校准仪器名称:便捷式综合校准仪 GH-2030-A; 校准仪器编号: LY-FX-26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型 号	仪器编号	被校准器示 值流量 (L/min)	被校准器 标况流量 (L/min)	示值 偏差 %	允许示 值偏 差%	是否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99.8	-0.2	±5	合格
2023.7.4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6	-0.4	±5	合格
采样前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99.8	-0.2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100.2	0.2	±5	合格
2023.7.4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100.3	-0.3	±5	合格
采样后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9	-0.1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100	0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99.8	-0.2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99.6	-0.4	±5	合格
2023.7.5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8	-0.2	±5	合格
采样前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99.9	-0.1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100.1	0.1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100.2	0.2	±5	合格
2023.7.5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100	0	±5	合格
采样后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99.6	-0.4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99.9	-0.1	±5	合格

表 8-5 采样设备校准一览表

校准仪器名称: 便捷式综合校准仪 GH-2030-A; 校准仪器编号: LY-FX-26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型 号	仪器编号	被校准器示 值流量 (L/min)	被校准器 标况流量 (L/min)	示值 偏差 %	允许示 值偏 差%	是否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99.8	-0.2	±5	合格
2023.8.23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6	-0.4	±5	合格
采样前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99.8	-0.2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100.2	0.2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100.3	-0.3	±5	合格
2023.8.24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9	-0.1	±5	合格
采样后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100	0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99.8	-0.2	±5	合格
2023.8.23 采样前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99.6	-0.4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8	-0.2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99.9	-0.1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100.1	0.1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100.2	0.2	±5	合格
2023.8.24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100	0	±5	合格
采样后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99.6	-0.4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99.9	-0.1	±5	合格

7、噪声仪测量校准结果:

表 8-6 噪声仪测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日	期	仪器型号	仪器 编号	标准 值 dB	测量 前 dB	测量 后 dB	示值偏 差 dB	允许示值 偏差 dB	合格 与否
2023.	昼间	AWA5688	LY-C 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7.4	夜间	AWA5688	LY-C 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3.	昼间	AWA5688	LY-C 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7.5	夜间	AWA5688	LY-C 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声校准	声校准计型号: AWA6021A 编号: LY-CY-09								

表 8-7 噪声仪测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日	期	仪器型号	仪器 编号	标准 值 dB	测量 前dB	测量 后 dB	示值偏 差 dB	允许示值 偏差 dB	合格 与否
2023.	昼间	AWA5688	LY-C 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7.4	夜间	AWA5688	LY-C 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3.	昼间	AWA5688	LY-C 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7.5	夜间	AWA5688	LY-C 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声校准	声校准计型号: AWA6021A 编号: LY-CY-09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验收工况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2023 年 7 月 5 日对项目综合 废水、食堂油烟废气、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进行 监测,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对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以及声环境敏感目标环境质量进行监测。采用就诊人数核算项目运行工况。

监测期间 设计就诊人数 运营工况 环保措施是否正常运行 当日实际就诊人数 2023.7.4 80 人次/天 80% 是 82 人次/天 2023.7.5 82% 是 100 人/天 2023.8.23 85 人次/天 85% 是 2023.8.24 81 人次/天 81% 是

表 9-1 运营工况调查结果

从上表可知,运营工况为 80%~85%,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794-2016)中工况≥75%的要求。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 (1) 有组织排放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9-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项目)名	3称:佛	冈县汤塘	镇中心卫生					
院					分析日	期: 2023年7	月4日-2023	年7.	月 11
	样品类别:有				日				
排气筒 15m	-	环保设	施运行情	况:静电式	L 由烟净化	/器			
13111	2023.	气温:	34.7°C	大气压: 100).2kPa	风速: 2.7m/s	天气状况	· 晴	凤
环境	7.4	向:南							
条件	2023.	气温:	36.3℃	大气压: 100	0.0kPa	风速: 2.4m/s	天气状况	1: 晴	风
	7.5	向:南							
采样	采样	工作	监测	标干风量	检测	折算排放浓	折算排放	标	结
日期	点名	折算	频次	m ³ /h	项目	度 mg/m ³	浓度平均	准	果
H 791	称	灶头	// //XI/\	111 / 11	*X II	/× mg/m	值 mg/m³	限	评

		数/个						值	价														
				2513		0.77																	
				2074		1.03			N1.														
			第一次	2302		1.16	0.92		达坛														
				2254		0.96			标														
				2591		0.67																	
				2235		0.61																	
2022	厨房			2193		1.04			N1.														
2023.	油烟	1.3	第二次	2398	油烟	0.81	0.85	2.0	达标														
7.4	排放 口			2329		0.79			小小														
				2585		1.01																	
				2493		0.70																	
				2134		0.86			71														
			第三次	2123		0.69	0.84		达标														
				2506	1.03 0.94 1.07	171																	
				2065		0.94																	
					2397		1.07																
				2175		0.99			汁														
																	第一次	2073		1.12	1.06	2.0	达标
				2308		0.94			171														
				2140		1.18																	
				2461		0.79																	
2022	厨房			2594		0.84			;+ -														
2023. 7.5	油烟 排放	1.3	第二次	2050	油烟	0.95	0.91	2.0	达 标														
7.3				2114		1.03			171														
				2474		0.93																	
				2411		1.08																	
				2002 0.69		.H-																	
			第三次	2023		0.84	0.78		达 标														
				2236		0.53			1/1														
				2567		0.76																	
备注			《饮食业油 高允许排放		主(试行) 》(GB 184	183-2001) ਹੈ	長2 饮	食业														

2) 有组织废气排放评价结果

根据上表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食堂油烟能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满足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

(2) 无组织排放废气

1)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1)

34 D. (=7	衣 y-、		及					
単位(功 生院	〔目)名称:佛冈县汤 [〕]	君 镇甲心卫	采样日期: 2	2023年7月	月4日			
样品类别:无组织废气	样品状态描述:完好是	无损	分析日期: 2023年7月4日-2023年7月11日					
环境条件	-: 气温: 34.7℃ 大气	压: 100.2k	Pa 风速:	2.7m/s 天	气状况: 5	青 风	向:南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	检测结果		标准	结果	
名称	1997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评价	
厂界上	氨(mg/m³)	ND	ND	ND	ND			
风向参	硫化氢(mg/m³)	ND	ND	ND	ND			
照点 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厂界下	氨(mg/m³)	0.084	0.091	0.088	0.083	1.5	达标	
风向监	硫化氢(mg/m³)	0.005	0.007	0.006	0.006	0.06	达标	
控点 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20	达标	
厂界下	氨(mg/m³)	0.135	0.147	0.142	0.141	1.5	达标	
风向监	硫化氢(mg/m³)	0.008	0.009	0.008	0.008	0.06	达标	
控点 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20	达标	
厂界下	氨(mg/m³)	0.116	0.128	0.123	0.122	1.5	达标	
风向监	硫化氢(mg/m³)	0.007	0.008	0.006	0.009	0.06	达标	
控点 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20	达标	
污水处	氨(mg/m³)	ND	ND	ND	ND			
理站上	硫化氢(mg/m³)	ND	ND	ND	ND			
风向参	氯气(mg/m³)	ND	ND	ND	ND			
照点 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污水处	氨(mg/m³)	0.124	0.131	0.128	0.123	1.0	达标	
理站下	硫化氢(mg/m³)	0.006	0.008	0.007	0.006	0.03	达标	
风向监	氯气(mg/m³)	0.06	0.06	0.05	0.05	0.1	达标	
控点 6#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达标	
污水处	氨(mg/m³)	0.161	0.175	0.166	0.166	1.0	达标	
理站下	硫化氢(mg/m³)	0.009	0.009	0.007	0.009	0.03	达标	
风向监	氯气(mg/m³)	0.07	0.08	0.07	0.07	0.1	达标	
控点 7#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达标	
污水处	氨(mg/m³)	0.154	0.162	0.159	0.156	1.0	达标	
理站下	硫化氢(mg/m³)	0.007	0.008	0.008	0.007	0.03	达标	
风向监	氯气(mg/m³)	0.09	0.07	0.08	0.09	0.1	达标	

控点 8# 身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达标
A注 2 多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杂物排放标准》(GB1)、污水处理站下风向 参照《医疗机构水污迹	4554-93) 表 监控点 6#、 杂物排放标》	1 恶臭污染 7#、8#氨、	物厂界标准 硫化氢、氯	值 二级第 〔气、臭气	新扩改建 浓度排	建标准; 放限值

续上表:

单位(项 生院	页目) 名称: 佛冈县汤	塘镇中心卫	采样日期: 2	2023年7月	5日		
样品类 别:无 组织废 气	样品状态描述: 完好	无损	分析日期: 2	023年7月	5 日-202	3年7月	11 日
环境条件	牛: 气温: 36.3℃ 大學	气压: 100.0k	Pa 风速:	2.4m/s 天	气状况:	晴 风	句:南
采样点	松 测话口		检测频次及检	脸测结果		标准	结果
名称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评价
厂界上	氨(mg/m³)	ND	ND	ND			
风向参	硫化氢(mg/m³)	ND	ND	ND			
照点 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厂界下	氨(mg/m³)	0.081	0.089	0.086		1.5	达标
风向监	硫化氢(mg/m³)	0.006	0.006	0.007		0.06	达标
控点 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	12	10	11	20	达标
厂界下	氨(mg/m³)	0.138	0.145	0.143		1.5	达标
风向监	硫化氢(mg/m³)	0.007	0.009	0.008		0.06	达标
控点 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3	13	11	12	20	达标
厂界下	氨(mg/m³)	0.114	0.127	0.119		1.5	达标
风向监	硫化氢(mg/m³)	0.008	0.009	0.008		0.06	达标
控点 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1	12	13	20	达标
污水处	氨(mg/m³)	ND	ND	ND			
理站上	硫化氢(mg/m³)	ND	ND	ND			
风向参	氯气(mg/m³)	ND	ND	ND			
照点 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污水处	氨(mg/m³)	0.121	0.129	0.126		1.0	达标
理站下	硫化氢(mg/m³)	0.007	0.008	0.007		0.03	达标
风向监	氯气(mg/m³)	0.05	0.06	0.06		0.1	达标
控点 6#	臭气浓度(无量纲)	11	12	12	11	10	达标
污水处	氨(mg/m³)	0.163	0.179	0.171		1.0	达标
理站下	硫化氢(mg/m³)	0.008	0.009	0.007		0.03	达标

风向监	氯气(mg/m³)	0.07	0.08	0.08		0.1	达标		
控点 7#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3	11	13	10	达标		
污水处	氨(mg/m³)	0.152	0.165	0.158		1.0	达标		
理站下	硫化氢(mg/m³)	0.007	0.009	0.008		0.03	达标		
风向监	氯气(mg/m³)	0.07	0.09	0.07		0.1	达标		
控点 8#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12	13	12	10	达标		
备注	1、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3#、4#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限值参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表 9-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

34 /3. (T	エロ、 カイb /	サロロマ le /ナム)									
	贝目) 名称: 1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									
卫生院		T	分析日期	: 2023 年	8月23日	-2023年8	3月2	7 ⊟ │			
样品类别	引:无组织废	样品状态描述:	,,,,,,,,,,,,,,,,,,,,,,,,,,,,,,,,,,,,,,,	,	- , • - , .	,	. , •	. , ,			
气		完好无损									
	2023.8.23	气温: 30.8℃	·—								
环境条	2023.8.23	晴 风向:南									
件	2022 0 24	气温: 30.5℃ 大气压: 100.6kPa 风速: 2.3m/s 天气状况:									
	2023.8.24	晴 风向:南	∮ 风向:南								
			ħ	<u></u> 金测频次2	及检测结果	Į	标	结			
采样日 期	可兴上力场	₩ 1					准	果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	评			
							值	价			
	>	甲烷									
	污水处理站	 (指处理站内最	_		5.5.10.5	5 6 10 5					
	上风向参照	高体积百分数	5.2×10 ⁻⁵	5.8×10 ⁻⁵	5.5×10 ⁻⁵	5.6×10 ⁻⁵					
	点 1#	/%)									
		甲烷									
	污水处理站	 (指处理站内最		8.6×10 ⁻⁵	8.1×10 ⁻⁵	7.8×10 ⁻⁵		达			
	下风向监控	高体积百分数	7.9×10 ⁻⁵				1	标			
2023.	点 2#	/%)						.1/1			
8.23											
0.23	污水处理站	甲烷						21.			
	下风向监控	(指处理站内最	1.2×10 ⁻⁴	1.7×10 ⁻⁴	1.4×10 ⁻⁴	1.3×10 ⁻⁴	1	达			
	点 3#	高体积百分数						标			
		/%)									
	污水处理站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	8.3×10 ⁻⁵	9.5×10 ⁻⁵	8.9×10 ⁻⁵	8.6×10 ⁻⁵	1	达			
	下风向监控	高体积百分数	0.3^10	9.3^10°	0.9^10	0.0^10	1	标			
	点 4#	/%)									
		I	l	l	1	I	1				

	污水处理站 上风向参照 点 1#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 高体积百分数 /%)	5.3×10 ⁻⁵	5.9×10 ⁻⁵	5.4×10 ⁻⁵	5.1×10 ⁻⁵		
2023.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监控 点 2#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 高体积百分数 /%)	7.7×10 ⁻⁵	8.4×10 ⁻⁵	8.2×10 ⁻⁵	7.6×10 ⁻⁵	1	· · · · · · · · · · · · · · · · · · ·
8.24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监控 点 3#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 高体积百分数 /%)	1.1×10 ⁻⁴	1.6×10 ⁻⁴	1.5×10 ⁻⁴	1.2×10 ⁻⁴	1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监控 点 4#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 高体积百分数 /%)	8.5×10 ⁻⁵	9.4×10 ⁻⁵	8.8×10 ⁻⁵	8.7×10 ⁻⁵	1	
备注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2#、3#、4#甲烷排放限值参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2) 无组织废气排放评价结果

在项目污水处理站上风向设1个监测点位、下风向设3个监测点位,对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在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1个参照点位,下风向设置3个监控点位对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根据上表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的氨、硫化氢、氯气、臭气浓度、甲烷排放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厂界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均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的二级新扩改建排放标准值要求,满足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

9.2.1.2 废水

(1) 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5 废水监测结果

名称 性 粒侧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以 pH值(无量纲) 7.1 7.2 7.1 7.1	结果
別: 废水 样品状念描述: 完好无锁 分析日期: 2023 年 7 月 4 日-2023 年 7 月 11 日 环保治理方式及运行情况: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监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监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名称 性状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中H值(无量纲) 7.1 7.2 7.1 7.1	
採样点名称 样品性状 监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每一次据 第二次第三次第三次第四次限值 中村值(无量纲) 7.1 7.2 7.1 7.1	
採样点名称 样品性状 监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每一次增加 第二次第三次第三次第四次限值 中日值(无量纲) 7.1 7.2 7.1 7.1	
采样点 品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 第四次 pH值(无量纲) 7.1 7.2 7.1 7.1	
名称 性 第一次 第三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状 pH 值(无量纲) 7.1 7.2 7.1 7.1	
pH 值(无量纲) 7.1 7.2 7.1 7.1	评价
色度*(倍) 100 100 200 100	
淡 化学需氧量 (mg/L) 267 275 272 268	
黄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9.5 91.1 90.8 90.4	
> 悬浮物 (mg/L) 63 72 69 65	
综合废 ^臭 氨氮(mg/L) 4.46 4.59 4.55 4.51	
水处理 前 、 天 浮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5.01 5.18 5.14 5.07	
油 动植物油(mg/L) 1.84 1.97 1.92 1.89	
石油类 (mg/L) 3.21 3.36 3.31 3.26	
微 挥发酚 (mg/L) 0.253 0.271 0.265 0.258	
浊 总氰化物 (mg/L) 0.037 0.048 0.043 0.042	
总余氯 (mg/L) 0.31 0.38 0.44 0.35	
粪大肠菌群(MPN/L) 1.8×10 ⁵ 2.2×10 ⁵ 1.9×10 ⁵ 1.6×10 ⁵	
流量 (m³/h) 1.2 1.3 1.1 1.2 /	/
pH 值(无量纲) 7.3 7.4 7.2 7.3 6~9 1	达标
无 色度* (倍) 20 20 20 30 2	达标
色 化学需氧量 (mg/L) 42 55 51 48 60 2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达标
□ □ □ □ □ □ □ □ □ □ □ □ □ □ □ □ □ □ □	达标
综合废 味 氨氮 (mg/L) 0.765 0.778 0.773 0.762 10 1	达标
水排放 以 口 以 U U D	达标
	达标
油 石油类 (mg/L) 0.61 0.73 0.68 0.64 5 5	达标
连 挥发酚 (mg/L) 0.044 0.059 0.053 0.047 0.3	达标
清 总氰化物 (mg/L) ND ND ND ND 0.3	达标
总余氯 (mg/L) 3.92 4.13 4.08 3.98 3~10 2	达标
粪大肠菌群(MPN/L) 20 30 30 500	达标

1、排放限值参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排放标准"限值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较严值;

备注

- 2、"*"表示在报告样品色度的同时,报告颜色特征和 pH 值。综合废水处理前: pH 值见上表,颜色特征: 黄色、浅色、透明; 综合废水排放口: pH 值见上表,颜色特征: 白色、浅色、透明;
- 3、"/"表示执行标准未对该项目作限值要求。

续上表:

单位(项目)名称:佛冈县汤塘镇中 心卫生院			 采样日期	:2023年	7月5日						
样品类别:废水	样品	· · · · · · · · · · · · · · · · · · ·	分析日期: 2023 年 7 月 5 日-2023 年 7 月 11 日								
环保治理	方式	及运行情况:一体化污	水处理站								
	样										
名称 性	品性状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pH 值(无量纲)	7.2	7.1	7.2	7.1					
	淡黄色	色度*(倍)	100	100	100	100					
		化学需氧量(mg/L)	264	277	273	2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9.9	91.4	90.6	90.1					
	`	悬浮物(mg/L)	61	75	67	64					
综合废	臭	氨氮(mg/L)	4.42	4.57	4.54	4.48					
水处理 前	、 无 浮 油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5.03	5.16	5.12	5.07					
		动植物油(mg/L)	1.86	1.95	1.91	1.88					
		石油类(mg/L)	3.24	3.34	3.29	3.25					
	微	挥发酚(mg/L)	0.251	0.268	0.263	0.256					
	浊	总氰化物(mg/L)	0.039	0.046	0.044	0.041					
		总余氯(mg/L)	0.33	0.39	0.42	0.37					
		粪大肠菌群(MPN/L)	1.5×10 ⁵	2.1×10 ⁵	1.8×10 ⁵	1.7×10 ⁵					
	无	流量(m³/h)	1.3	1.2	1.2	1.3	/	/			
	色	pH 值(无量纲)	7.2	7.4	7.3	7.2	6~9	达标			
综合废	`	色度*(倍)	20	20	20	20	30	达标			
水排放	无	化学需氧量(mg/L)	41	56	53	47	60	达标			
	异味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1.4	12.8	12.5	11.7	20	达标			
	`	悬浮物(mg/L)	7	14	12	11	20	达标			
	无	氨氮(mg/L)	0.763	0.776	0.771	0.769	10	达标			

浮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81	0.94	0.89	0.85	5	达标
`	动植物油(mg/L)	0.22	0.37	0.33	0.28	5	达标
清	石油类(mg/L)	0.63	0.75	0.67	0.66	5	达标
	挥发酚(mg/L)	0.046	0.058	0.055	0.049	0.3	达标
	总氰化物(mg/L)	ND	ND	ND	ND	0.3	达标
	总余氯(mg/L)	3.95	4.11	4.06	4.02	3~10	达标
	粪大肠菌群(MPN/L)	20	30	20	30	500	达标

1、排放限值参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排放标准"限值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较严值;

备注

- 2、"*"表示在报告样品色度的同时,报告颜色特征和 pH 值。综合废水处理前: pH 值见上表,颜色特征: 黄色、浅色、透明; 综合废水排放口: pH 值见上表,颜色特征: 白色、浅色、透明;
- 3、"/"表示执行标准未对该项目作限值要求。

(2) 水污染物单位排放负荷

水污染物单位排放负荷如下。

表 9-6 水污染物单位排放负荷一览表

污染物	日排水量	平均排放浓	床位	水污染物单位排放	最高允许排放负
77条初	m ³ /d	度 mg/L	数	负荷 g/(床位•d)	荷 g/(床位・d)
化学需氧量	29.4	49.125	80	18.1	60
五日生化需 氧量	29.4		80	4.5	60
SS	29.4	10.5	80	3.9	60

根据上表可知,在验收期间,各项指标水污染物单位排放负荷均未超过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3) 水污染物去除效率如下表。

表 9-7 水污染物去除效率一览表

污染物	进水浓度	出水浓度	去除效率	环评去除效率
化学需氧量	270.625	49.125	81.85%	90%
五日生化需氧 量	90.475	12.150	86.57%	90%
悬浮物	67	10.5	84.33%	90%
氨氮	4.515	0.770	82.95%	80%

根据上表可知,在验收期间,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去除效率均达到80%以上,去除效率不到90%是因为验收期间进水水质浓度较环评预测的要低; 氨氮去除效率达到80%以上。

(4) 综合废水监测结果评价

根据上表可知,在验收期间,综合废水各项指标排放浓度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较严值,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9.2.1.3 噪声

(1)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8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权户0 / 外外观探广血网络不								
检测日期	编号	检测位置	检测结果	Leq dB(A)		見值 Leq (A)	结果 评价	
别	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TT VI	
	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56	47	60	50	达标	
	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58	46	60	50	达标	
2023.7.4	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55	43	60	50	达标	
2023.7.4	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57	45	60	50	达标	
	昼间:风速: 2.7m/s 风向:南 天气状况:晴 夜间:风速:西南 天气状况:晴					速: 2.2m/s	风向:	
检测日期	编号	检测位置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结果	
加	与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评价	
	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55	48	60	50	达标	
	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57	45	60	50	达标	
2023.7.5	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56	44	60	50	达标	
2023.7.3	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56	46	60	50	达标	
	昼间:风速:2.4m/s 风向:南 天气状况:晴 夜间:风速:1.8m/s 风向:东南 天气状况:晴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备注	表1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	效限值2类标	淮。				

表 9-9 敏感目标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编号	检测位置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Leq dB(A)		是值 Leq E(A)	结果 评价	
	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IT VI	
	1#	居民区 1	55	45	60	50	达标	
	2#	居民区 1	56	43	60	50	达标	
2023.8.23	3#	居民区 1	54	42	60	50	达标	
	4#	居民区 2	55	44	60	50	达标	
	昼间: 风速: 2.5m/s 风向: 南 天气状况: 晴 夜间: 风速: 2.3m/s 南 天气状况: 晴						风向:	
检测日期	编号	检测位置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7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评价	
	1#	居民区 1	56	44	60	50	达标	
	2#	居民区 1	55	44	60	50	达标	
2023.8.24	3#	居民区 1	53	43	60	50	达标	
2023.0.24	4#	居民区 2	54	45	60	50	达标	
	昼间:风速: 2.3m/s 风向:南 天气状况:晴 夜间:风速: 2.1m/s 风向:南 天气状况:晴							
备注	标准准。	标准限值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1 环境噪声限值2类标						

(2) 噪声评价结果

根据上表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东、西、北三侧昼间和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50dB(A)),满足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居民区1、居民区2边界声环境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说明本项目厂界噪声可达标,不会对周边声环境敏感目标造成影响。

9.2.1.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综合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较严值,尾水接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潖江。根据环评及批复,外排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应控制在1.59t/a、0.27t/a 以内。项目涉及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水污染物总量核算如下:

表 9-10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一览表

污染物	总量控制指标 (t/a)	废水排放量 (t/a)	污染物排放浓 度(mg/L)	核算排放量 (t/a)	备注
化学需氧 量	1.59	10731	49.125	0.527	未超出总量
氨氮	0.27		0.770	0.008	未超出总量

由以上表格可知,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排放均为未超过环评设置的总量,满足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

9.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在网站上就建设项目竣工日期进行信息公示,接收社会公众的监督;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在网站上就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信息公示,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项目施工、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和投诉。周边被调查民众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较满意。部分公众意见调查表详见附件。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气

项目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污水处理站周边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氯气废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项目厂界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的二级排放标准值要求。

(2) 噪声

项目厂界昼间及夜间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3) 废水

项目综合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各项指标排放浓度均能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较严值。

(4) 固体废物

项目办公生活垃圾、厨余垃圾、隔油池废渣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医疗废物、废活性炭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本项目固体废物严格按照相 关要求进行贮存和处理,项目整体对周边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土壤等环 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10.3 综合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九种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具体见下表。

表 10-1 验收合格情况对照表

	衣 10-1									
序号	不予通过验收的情形	项目实际情况	结论							
1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 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 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 使用的;	项目按照环评及批 复要求建成环保设 施,且与主体工程 同时投产使用	不属于							
2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经监测污染物排放 均达标,总量符合 批复要求	不属于							
3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 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 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 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 经批准的;	项目未发生重大变 动	不属于							
4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 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不存在造成重大环 境污染及重大生态 破坏问题	不属于							
5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本项目未纳入固定 污染源排污许可分 类管理,无需申领 排污许可证。	不属于							
6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 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 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 主体工程需要的;	项目不涉及此情形	不属于							
7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 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 尚未改正完成的;	项目不涉及此情形	不属于							
8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 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 明确、不合理的;	本验收报告数据来 自项目生产过程记 录数据,报告结论 明确	不属于							
9	(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 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未出现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等规定 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不属于							

据以上分析,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三废"排放达到了相关排放标准,未出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九种验收不合格情形。

据此我公司认为本项目可以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777	一位(皿早): の	1117	初始以	1.40.1	-1196			央化	八(金子)	:				项目经分八	$(\overline{x}, 1)$:					
	项目名称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佛冈	县汤塘镇涿	易泉东路	各 42 号		
行业	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Q8423 乡镇卫生院					建设性质			□新建 ☑改	扩建 口技术	改造	项目厂区中4	心经度/纬度	北纬 23.745479°,东经 113.4			13.474874°	
	设计生产能力	日门诊量 100 人次/天, 病床位 80 张					实际生产能力			日门诊量 100 人次/天,病床位 80 张				环评单位		广西南宁新元环保技术有限 公司				
3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清远市生态环保局佛冈分					佛冈分局		审批文号			佛环审批[2019]6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4 日							竣工日期		2023年3月1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设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化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项	验收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85%			
目	と らら らら しら しら しら しら しら し	246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77				所占比例(%)		31			
乡	实际总投资 (万元)	49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77.4				所占比例(%)		15.8			
	废水治理 (万元)	67.4 废气治理(万		万元) 4 嗪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质	変物治理 (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 元)	/	
新	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8760 小时			
	运营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运营单位社会组			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24418214571305933	验收时间		2023 年 7 月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本期工程 放浓度(3) 量(4				本期	工程实际排放 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 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平衡替代削 3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10731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化学需氧量														0.527					
	氨氮														0.008					
	石油类																			
	废气																			
(工业	二氧化硫																			
建设项	741																			
目详填)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 他特征污染物												+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 (8)- (11),(9)= (4)-(5)-(8)-(11)+(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 浓度——亳克/升.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编制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编制日期: 2023年09月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根据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的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位于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 号,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 东经 113. 474874°, 北纬 23. 745479°, 汤塘镇中心卫生院经佛冈县卫生健康局核发了《医疗机构职业许可证》,诊疗科目包括: 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女保健科、儿科、儿童保健科、眼科、口腔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

本次改扩建主要在现有地块上的建筑物新建1栋7层新门诊住院综合楼,拆除旧门诊楼、供应室、洗衣间、危废间等建筑。本次改扩建项目门诊日接待量为100人次/天,病床位80张。全年工作365天,实行三班制,每班8小时。本项目改扩建前后员工人数不变,仍为员工82人,项目内设食宿。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1月,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委托广西南宁新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2月24日经清远市生态环境局佛冈分局审批通过(文号:佛环环审【2019】60号)。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于2023年3月1日建设完成,由于本项目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无需申领排污许可证,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部分从2023年3月9日即开始进行试运行。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4日~2023年7月5日对本次验收项目进行现场监测。

(三)投资情况

第1页共6页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的总投资为 4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77.4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表》内容(不含辐射部分)和其批复涉及的环保措施和设施相应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企业本次验收过程中不涉及重大变动内容。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污染物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污水处理站顶棚排放,由于高度未满足 15m 排放高度,排放方式视为无组织排放。项目食堂产生的厨房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于建筑天面排放。垃圾收集点采取半封闭式设计,设有蓬盖,防止雨水冲刷,经喷洒液体生物除臭剂处理。

(二)噪声

采取消声、减振、隔音等综合治理措施, 机动车在院内禁鸣喇叭。

(三)废水。

生活污水、厨房废水预处理后和医疗废水一起经医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潖江。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餐厨垃圾、隔油池废渣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一处,污泥、栅渣、废活性炭等危废已与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合同, 医疗垃圾已与英德市伟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合同

四、环境保护设施处理效率及达标分析

1、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食堂油烟采用高效除油烟装置除油除味处理后经内置烟道引至宿舍楼天面排放;项目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污水处理设施上层空间内产生的废气集中设置专用排气管收集,然后进行活

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污水处理站顶棚排放,由于高度未满足 15m 排放高度,排放方式视为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周边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氯气、甲烷废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垃圾收集点采取半封闭式设计,经喷洒液体生物除臭剂处理后,垃圾收集房臭气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项目厂界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的二级排放标准值要求。

2、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在采取防振、减震治理措施后,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值均达 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满足环评 文件及其批复要求。

3、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综合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各项指标排放浓度均能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排放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较严值。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办公生活垃圾、厨余垃圾、隔油池废渣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项目办公生活垃圾、厨余垃圾、隔油池废渣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环评及批复,外排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应控制在1.59t/a、0.27t/a以内。验收期间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排放量分别为0.527t/a、0.008t/a,均未超过环评设置的总量,满足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主要污染物能够满足排放标准及相关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第3页共6页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的环境保护措施,不涉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的不予通过验收的九种情形。项目采取的污染物处理处置措施可行,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类污染物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1、环保专家咨询意见及建设单位采纳情况。
- 2、验收工作组及其他人员名单。

佛风县杨塘镇争心卫星院
2023年8月1日

世帯語音世界が記

,并以上推工作品的重要的证据。 X 12 不可以不可以被证明证明 12 不可以

1.多位贵。等近洲底建攻由环卫部门长进; 案区 4.6.6.2.36.0. 在安全部形式

2. (£205 - AC 8UED);

· 提等以等及规则 外接或者所致物化学者有量、或集结分类是它控制的 - 1981 / 10 - 1991

0.5271/4. 0.0081/4. 周来超过部分复置损失差。据及环济文件及其他发展力

本項數 上等诗物物已读并经及就发表次了相应分类的包状态系统统。是

超级电路数路区,主要污染物准等定息接接标准及相关规定要求,生与百度设 **容量、进行影响**和大

> · 大、接收转的

第4页共6页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及其他人员名单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一、验收	主体			,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法人	24083	13602/2108
1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院长	33080	136029210
1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安环负责人	213	138 28 5310
二、验收	成员			
固废管理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工人	李郎克	1241725700
亏水管理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工人	专的主	1341725700
金测单位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	工作咨询及其他			0
	清远市盈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033314220	70
验收工作 B询专家	广东森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750156562	这个
	清远市极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环评工程师	18826623686	张光里
其他				

第5页共6页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及报告完善建议的采纳情况

序	7点儿本本工 7.7点儿 4. 产 关 7年27	选项	内打✓
号	验收情况及验收报告完善建议	采纳	不采纳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 (HJ 794-2016)要求完善验收报告章节及验收监测内容(因子、频次)。	V	
2	核实环保投资,说明污水处理设施工艺、处理能力,说明水污染物负荷,调试过程、相应操作规程,核实污水消毒方式,说明污泥暂存方式、位置、转运周期。	V	
3	核实验收范围,平面布局图中明确验收内容位置。说明辐射设施的辐射源类型,注明本次验收不包括该部分内容。	/	
4	核实营运期间用水量,以实际用排水数据为依托,完善水平衡图表。	/	
5	验收期间医疗物资用量不宜照搬环评数据。核准床位数量,按照 医疗机构规模划分条件核准机构规模,进而核实排污许可类型。	V	
6	补充完整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图片,对活性炭装置进气湿度、风速、 装填量、活性炭性能等参数予以明确。	$\sqrt{}$	
7	规范设置排污口,说明废气采样孔位、孔径等主要设置信息,完善标志标识内容。	J	
8	实油烟净化器参数,明确静电除油器产生的废油、油渣清除方式和最终去向,加强设备维护。	1	

备注:专家组对验收工作的建议仅供建设单位开展自主验收工作参考,项目是否通过验收由验收主体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提出。对于以上意见不予采纳的,验收主体可在"其他事项说明"中说明理由。

验收主体负责。佛冈县汤塘镇。

第6页共6页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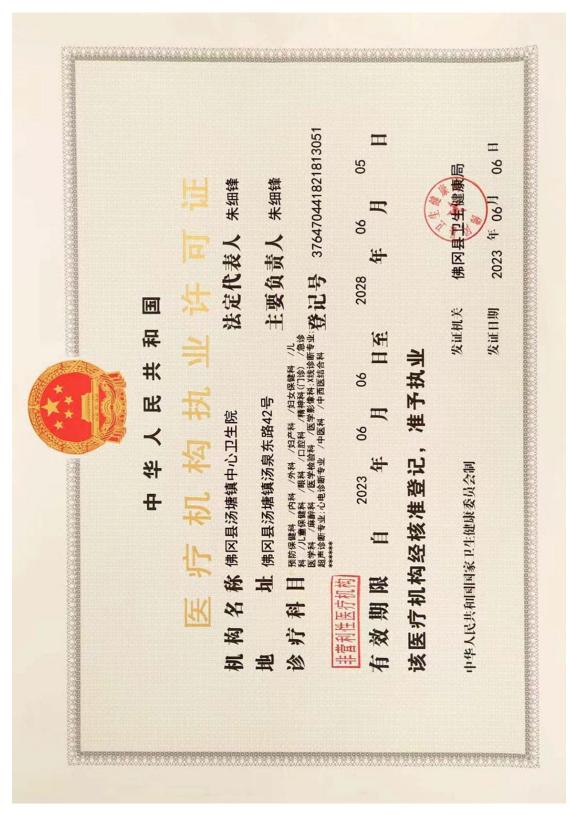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编制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日期: 2023年09月

附件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附件 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佛冈分局

佛环审批 [2019] 60号

关于《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你单位送来委托广西南宁新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佛冈 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 告表》)收悉。根据现行环保法规,经审核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建设性质属于改扩建,选址位于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 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246 万元,环保投资 77 万元,该卫生院已取得佛冈县卫生健康局核发的《医疗机构职业许可证》,诊疗科目包括: 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女保健科、儿科、儿童保健科、眼科、口腔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本改扩建项目主要是拆除旧门诊楼、供应室、洗衣间、危废间等建筑,重新建设一座 7 层的门诊住院综合楼,设置 80 个床位。主要建设内容详见《报告表》报批稿。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种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的前提下,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

保护角度分析可行,我局同意《报告表》通过审查。

- 三、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排放。厨房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排放的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污水处理设施臭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柴油发电机尾气经自带的废气滤清器处理,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Ⅱ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二)严格控制水污染物排放。项目近期,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二级生化处理工艺)处理,处理达标经紫外线消毒后,尾水接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潖江。远期,厨房废水和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和医疗废水一起排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二级生化处理工艺)处理,处理达标经紫外线消毒后,排入汤塘镇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
- (三)严格控制噪声污染排放。项目应采取减振、隔声、吸声、消声等综合降噪措施控制噪声排放,优化车间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该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国家和广东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区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 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 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医疗废物的放置 和处置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要求执行,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用专车上门收集。

(五)该项目应同时应做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措施;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企业环境管理和运行台帐制度;按照国家和广东省的有关规定设置规范化排污口及各类环保标志牌。

(六)本项目汤塘镇污水处理厂未建成前,外排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应控制在1.59吨/年、0.27吨/年以内。

四、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依法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建设完成后,应按照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国家或地方颁布新标准、行业新规定时,按新标准、新规 定执行。

七、本批复仅是项目建设的环保要求,请你单位按规定向发改、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办理本项目相关审批手续。

八、建设单位在环保申报过程中如有瞒报、假报等情形,须承 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Y20230629103

项目名称: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委托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地址: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号

检测类别:废水、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

检测类型:验收检测

编写: 吕杨熙

复核:

签发:

签发人职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3年 7 月 18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第1页共12页

报告声明

- 1. 本检验检测机构检测结果仅对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2. 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3.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 4. 本检验检测机构已获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报告无复核、签发人签字,或涂改,或未盖本检验检测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和"**MA**章"、"骑缝章"无效。
-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
- 6. 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数据保密。
- 7. 参考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 其有效性由客户负责。
- 8. 对于送检的样品,本司仅对来样的检测结果负责。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59-2727919 传真: 0759-2727919 电子邮箱: 363953363@qq.com 地址: 湛江市麻章区瑞云南路西 9 号三楼

第 2 页 共 12 页

一、检测目的:

受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委托,对其废水、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检测。

二、检测概况:

	ET 04 18620.			
项目名称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采样日期	2023年7月4日-2023年7月5日			
分析日期	2023年7月4日-2023年7月11日			
采样人员	黄成毅、何孟雷、侯洁松、杨杰			
分析人员	黄成毅、罗小玲、罗章红、许娇容、庞文琪、叶洪志、邹东芳、蔡理娟、邓舒蕾			
项目地址	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 号			

三、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采样日期
废水	综合废水处理前	pH 值、色度、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 氮、动植物油、石油类、挥发	4次/天,	完好	
及水	综合废水排放口	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余 氯、总氰化物、粪大肠菌群	共2天	元灯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复 珠儿复 自复独庭	4次/天, 共2天	完好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无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站上风向参照点 5#				2023.7.4
70313772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6#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7#	- 氨、硫化氢、氯气、臭气浓度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8#				
	厂界东侧外 1m 处				
	厂界南侧外 1m 处	Market A to A	2次/天,	,	
厂界噪声	厂界西侧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共2天	/	
	厂界北侧外 1m 处				

第 3 页 共 12 页

四、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1、废水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多功能水质检测 笔 EZ-9901	1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1	2倍
化学需氧量	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5200	0.025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 法》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5200	0.05 mg/L
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 胺分光光度法》HJ 586-2010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5200	0.004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	红外测油仪	0.06 mg/L
动植物油	法》HJ 637-2018	JK-800	0.06 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5200	0.01 mg/L
总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5200	0.004 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恒温培养箱 303-3	20 MPN/L
采样方法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	1.1-2019	

2、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 法》HJ 534-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5200	0.025 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3.1.11(2)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5200	0.001 mg/m ³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 法》HJ/T 30-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5200	0.03 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浓度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1	1
采样方法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员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第 4 页 共 12 页

声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检测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五、**检测结果**: 1、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项目) 名称	K: 佛冈县汤塘镇	中心卫生院	采样日期:	2023年7	月 4 日			
样品类别:废水	样品状态描述:	完好无损	分析日期:	2023年7	月 4 日-2023	年7月11	日	
环保治理方式及运	行情况: 一体化	2.污水处理站						
采样点名称	样品性状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2	及检测结果	No.	标准	结果
木件总石协	杆的生化	位侧坝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评价
		pH 值(无量纲)	7.1	7.2	7.1	7.1		
		色度* (倍)	100	100	200	100		
		化学需氧量 (mg/L)	267	275	272	26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9.5	91.1	90.8	90.4		
		悬浮物 (mg/L)	63	72	69	65		
		氨氮 (mg/L)	4.46	4.59	4.55	4.51		
综合废水处理前	淡黄色、臭、 无浮油、微浊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5.01	5.18	5.14	5.07		
		动植物油 (mg/L)	1.84	1.97	1.92	1.89		
		石油类 (mg/L)	3.21	3.36	3.31	3.26		
		挥发酚 (mg/L)	0.253	0.271	0.265	0.258		
		总氰化物 (mg/L)	0.037	0.048	0.043	0.042		
		总余氯 (mg/L)	0.31	0.38	0.44	0.35		
		粪大肠菌群 (MPN/L)	1.8×10 ⁵	2.2×10 ⁵	1.9×10 ⁵	1.6×10 ⁵		
		流量 (m³/h)	1.2	1.3	1.1	1.2	1	1
		pH 值(无量纲)	7.3	7.4	7.2	7.3	6~9	达标
		色度* (倍)	20	20	20	20	30	达杭
		化学需氧量 (mg/L)	42	55	51	48	60	达杭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1.6	12.9	12.4	11.9	20	达杭
		悬浮物 (mg/L)	8	13	10	9	20	达杭
	无色、无异味、 无浮油、清	氨氮 (mg/L)	0.765	0.778	0.773	0.762	10	达板
综合废水排放口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83	0.96	0.91	0.88	5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24	0.35	0.32	0.27	5	达标
		石油类 (mg/L)	0.61	0.73	0.68	0.64	5	达标
		挥发酚 (mg/L)	0.044	0.059	0.053	0.047	0.3	达核
		总氰化物 (mg/L)	ND	ND	ND	ND	0.3	达核
		总余氯 (mg/L)	3.92	4.13	4.08	3.98	3~10	达核
		粪大肠菌群 (MPN/L)	20	30	30	30	500	达板
备注	省《水污染物技	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 排放标准》(DB 44/26-200 E报告样品色度的同时,报 浅色、透明;综合废水料)1) 第二时 告颜色特征	段一级标准 E和 pH 值。	两者较严值 综合废水处	; :理前: pH	值见上:	表,前
		执行标准未对该项目作限值		The second second				

第 5 页 共 12 页

续上表:

平位 (切日) 石材	: 佛冈县汤塘旬	中心卫生院	采样日期:	2023年7	月5日			
羊品类别:废水	样品状态描述:	完好无损	分析日期:	2023年7	月 5 日-2023	8年7月11	日	
不保治理方式及运	行情况:一体化	心污水处理站	18					
采样点名称	++	IA YOURT ET	X 73	监测频次》	及检测结果		标准	结果
木什点石物	样品性状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评位
		pH 值(无量纲)	7.2	7.1	7.2	7.1		
		色度* (倍)	100	100	100	100		
		化学需氧量 (mg/L)	264	277	273	2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9.9	91.4	90.6	90.1		
		悬浮物 (mg/L)	61	75	67	64		
		氨氮(mg/L)	4.42	4.57	4.54	4.48		
综合废水处理前	淡黄色、臭、 无浮油、微浊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5.03	5.16	5.12	5.07		
		动植物油(mg/L)	1.86	1.95	1.91	1.88		
		石油类 (mg/L)	3.24	3.34	3.29	3.25		
		挥发酚 (mg/L)	0.251	0.268	0.263	0.256		
		总氰化物(mg/L)	0.039	0.046	0.044	0.041		
		总余氯(mg/L)	0.33	0.39	0.42	0.37		
		粪大肠菌群(MPN/L)	1.5×10 ⁵	2.1×10 ⁵	1.8×10 ⁵	1.7×10 ⁵		-
		流量 (m³/h)	1.3	1.2	1.2	1.3	1	1
		pH 值(无量纲)	7.2	7.4	7.3	7.2	6~9	达标
		色度* (倍)	20	20	20	20	3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1	56	53	47	60	达林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1.4	12.8	12.5	11.7	20	达标
	TA TEN	悬浮物(mg/L)	10	14	12	11	20	达核
		氨氮(mg/L)	0.763	0.776	0.771	0.769	10	达标
综合废水排放口	无色、无异味、 无浮油、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81	0.94	0.89	0.85	5	达板
		动植物油(mg/L)	0.22	0.37	0.33	0.28	5	达标
		石油类(mg/L)	0.63	0.75	0.67	0.66	5	达标
		挥发酚 (mg/L)	0.046	0.058	0.055	0.049	0.3	达标
		总氰化物 (mg/L)	ND	ND	ND	ND	0.3	达标
		总余氯 (mg/L)	3.95	4.11	4.06	4.02	3~10	达标
		粪大肠菌群(MPN/L)	20	30	20	30	500	达标

第 6 页 共 12 页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品状态描述: 完好无法 气压: 100.2kPa 反 检测项目	损 【速: 2.7m/s	分析日期: 2 天气状况: 检测频次及			月11日	1
	风速: 2.7m/s			有		
检测项目	- 282	检测频次及	7. 松测社田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义位则纪米		标准	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评化
氨(mg/m³)	ND	ND	ND	ND		
硫化氢 (mg/m³)	ND	ND	ND	ND		
具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氨(mg/m³)	0.084	0.091	0.088	0.085	1.5	达杭
硫化氢(mg/m³)	0.005	0.007	0.006	0.005	0.06	达杨
具气浓度(无量纲)	10	12	11	11	20	达杨
氨(mg/m³)	0.135	0.147	0.142	0.139	1.5	达杨
硫化氢(mg/m³)	0.008	0.009	0.008	0.007	0.06	达杨
!气浓度(无量纲)	12	13	11	12	20	达标
氨(mg/m³)	0.116	0.128	0.123	0.118	1.5	达标
硫化氢(mg/m³)	0.007	0.008	0.006	0.008	0.06	达标
上气浓度 (无量纲)	11	12	13	12	20	达杨
氨 (mg/m³)	ND	ND	ND	ND		
硫化氢(mg/m³)	ND	ND	ND	ND		
氯气 (mg/m³)	ND	ND	ND	ND		
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氨(mg/m³)	0.124	0.131	0.128	0.125	1.0	达标
硫化氢(mg/m³)	0.006	0.008	0.007	0.008	0.03	达标
氯气 (mg/m³)	0.06	0.06	0.05	0.05	0.1	达标
气浓度 (无量纲)	12	12	11	12	10	达标
氨(mg/m³)	0.161	0.175	0.166	0.169	1.0	达标
硫化氢(mg/m³)	0.009	0.009	0.007	0.008	0.03	达标
氯气 (mg/m³)	0.07	0.08	0.07	0.08	0.1	达标
气浓度 (无量纲)	13	12	13	11	10	达标
氨(mg/m³)	0.154	0.162	0.159	0.157	1.0	达标
硫化氢(mg/m³)	0.007	0.008	0.008	0.009	0.03	达标
氯气 (mg/m³)	0.09	0.07	0.08	0.07	0.1	达标
气浓度 (无量纲)	12	13	11	12	10	达标
	硫化氢(mg/m³) 点で液度(无量纲) 氦(mg/m³) 硫化氢(mg/m³) 硫化氢(mg/m³) 流化氢(mg/m³) 流化氢(mg/m³) 流化氢(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mg/m³) 気(に差類) 気(mg/m³) 気(に変(で変) 気(mg/m³) 気(に変) 気(mg/m³) 気(に変) 気(mg/m³) 気(に変) 気(mg/m³) 気(に変) 気(に変) 気(に変) 気(に変) 気(に変) 気(に変) 気(に変) 気(に変) 気(に変) 気(にな) 気にな) 、、、、、、、、、、、、、、、、、、、、、、、、、、、、、、、、、、、、	硫化氢(mg/m³) ND (一、	硫化氢(mg/m³) ND ND ND (元浓度(无量纲) 0.084 0.091 (元浓度(天量纲) 0.005 0.007 (元浓度(天量纲) 0.005 0.007 (元浓度(天量纲) 0.135 0.147 (硫化氢(mg/m³) 0.008 0.009 (元浓度(无量纲) 12 13 (類 (mg/m³) 0.116 0.128 (元素度(天量纲) 1 12 13 (元浓度(天量纲) 1 12 13 (元浓度(天量纲) 1 12 13 (元浓度(天量纲) 1 12 12 (元浓度(天量纲) ND	硫化氢(mg/m³) ND ND ND ND (元浓度(无量纲) 0.084 0.091 0.088 0.007 0.006 (元浓度(天量纲) 0.005 0.007 0.006 (元浓度(无量纲) 0.135 0.147 0.142 0.142 0.142 0.142 0.142 0.142 0.142 0.142 0.142 0.142 0.142 0.142 0.143 0.145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6 0.128 0.123 0.145 0.145 0.145 0.145 0.145 0.145 0.145 0.145 0.145 0.145 0.145 0.155 0.166 0.006 0.008 0.007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8 0.009	硫化氢(mg/m³) ND ND ND ND ND ND (元浓度(无量纲) 0.084 0.091 0.088 0.085 6硫化氢(mg/m³) 0.005 0.007 0.006 0.005 0.007 0.006 0.005 0.007 0.006 0.005 0.007 0.008 0.007 0.008 0.007 0.008 0.007 0.008 0.009 0.008 0.007 0.008 0.007 0.008 0.007 0.008 0.007 0.008 0.007 0.008 0.007 0.008 0.007 0.008 0.007 0.008 0.009 0.008 0.007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6 0.008 0.007 0.008 0.006 0.008 0.007 0.008 0.009 0.007 0.008 0.009 0.007 0.008 0.009 0.007 0.008 0.009 0.007 0.008 0.009 0.007 0.008 0.009 0.009 0.007 0.008 0.009 0.009 0.007 0.008 0.009 0	硫化氢(mg/m³) ND ND ND ND ND (元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

第7页共12页

续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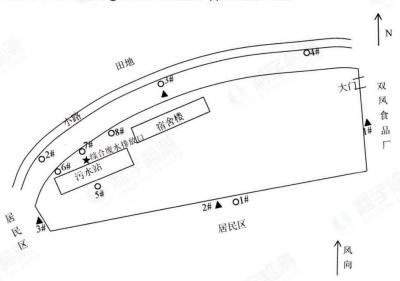
	以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采样日期: 2023 年 7 月 5 日						
羊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样品状态描述: 完好无	损	分析日期: 2023年7月5日-2023年7月11日					
环境条件: 气温: 36.3℃	大气压: 100.0kPa 5	风速: 2.4m/s	天气状况:	晴 风向:	有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130.7	检测频次及	及检测结果		标准	结果	
木 什点有你	位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评价	
	氨(mg/m³)	ND	ND	ND	ND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硫化氢 (mg/m³)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氨(mg/m³)	0.081	0.089	0.086	0.083	1.5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硫化氢 (mg/m³)	0.006	0.006	0.007	0.006	0.06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	12	10	11	20	达标	
	氨 (mg/m³)	0.138	0.145	0.143	0.141	1.5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硫化氢 (mg/m³)	0.007	0.009	0.008	0.008	0.06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3	13	11	12	20	达标	
	氨(mg/m³)	0.114	0.127	0.119	0.122	1.5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硫化氢 (mg/m³)	0.008	0.009	0.008	0.009	0.06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1	12	13	20	达标	
	氨(mg/m³)	ND	ND	ND	ND			
污水处理站上风向参照点	硫化氢 (mg/m³)	ND	ND	ND	ND			
5#	氯气 (mg/m³)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氨(mg/m³)	0.121	0.129	0.126	0.123	1.0	达标	
亏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硫化氢 (mg/m³)	0.007	0.008	0.007	0.006	0.03	达标	
6#	氯气 (mg/m³)	0.05	0.06	0.06	0.05	0.1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	12	12	11	10	达标	
	氨(mg/m³)	0.163	0.179	0.171	0.166	1.0	达标	
5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硫化氢 (mg/m³)	0.008	0.009	0.007	0.009	0.03	达标	
7#	氯气 (mg/m³)	0.07	0.08	0.08	0.07	0.1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3	11	13	10	达标	
	氨(mg/m³)	0.152	0.165	0.158	0.156	1.0	达标	
5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硫化氢 (mg/m³)	0.007	0.009	0.008	0.007	0.03	达标	
8#	氯气 (mg/m³)	0.07	0.09	0.07	0.09	0.1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2	13	12	10	达标	

第 8 页 共 12 页

3、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3,11	下架尸位则结果						
单位(项目	1) 名称: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检测日期	编号	检测位置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 I- III \ \	
1所(3) 口 29]	列明 与	位 例 1 上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结果评价	
2023.7.4	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56	47	60	50	达标	
	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58	46	60	50	达标	
	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55	43	60	50	达标	
	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57	45	60	50	达标	
	昼间:	风速: 2.7m/s 风向: 南 天	气状况: 晴	夜间: 风速: 2.2n	n/s 风向:	西南 天	〔状况: 晴	
检测日期	编号	松测 位 署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结果评价	
1型701日791	编号 检测位置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5年代10		
	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55	48	60	50	达标	
	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57	45	60	50	达标	
2023.7.5	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56	44	60	50	达标	
	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56	46	60	50	达标	
73.	昼间:	风速: 2.4m/s 风向: 南 天	气状况:晴	夜间: 风速: 1.8n	n/s 风向:	东南 天气	〔状况: 晴	
备注		声排放标准参照《工业企业厂 值2类标准。	界环境噪声排放	女标准》(GB 123	48-2008) 큐	長1 工业企业	业环境噪声	

六、现场检测布点图: ▲表示厂界噪声监测点: ○表示无组织监测点: ★表示废水监测点



第 9 页 共 12 页

七、现场检测情况:









综合废水处理前

综合废水排放口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污水处理站上风向

参照点 5#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 监控点 6#













监控点 7#

监控点 8#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 厂界东侧外 1m 处 1# 厂界南侧外 1m 处 2#





厂界西侧外 1m 处 3# 厂界北侧外 1m 处 4#

第 10 页 共 12 页

八、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1、项目基本情况:

受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委托,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4日至2023年7月11日对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的废水、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采集及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出具本质控报告。

2、人员要求: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监测,具备固定实验室和监测工作条件,采用经依法鉴定合格的监测仪器设备,参加该项目验收检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采样和检测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按照采样和检测分析方法要求进行采样和分析。

3、仪器要求:

所使用的仪器定期送往计量部门检定/校准,检定/校准结果均符合使用要求,并在结果的有效期内使用。

4、样品采集、流转、保存:

废水样品的采集分析、质控应参照《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要求进行; 废气样品的采集分析、质控应参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要求进行; 厂界噪声的采集分析、质控应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5、废水检测质控结果:

	实验的	室空白	全程	字空白	实验:	室平行	现场	评行	加标	回收	标准	样品
检测项目	数量 (个)	合格率 (%)	数量 (个)	合格率(%)								
pH 值	2	100	1	1	1	1	2	100	/	/	2	100
色度	/	1	/	1	1	1	2	100	1	/	1	1
化学需氧量	2	100	2	100	2	100	2	100	1	/	2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	100	1	1	2	100	1	1	1	/	2	100
悬浮物	2	100	/	/	2	100	1	1	/	1	1	/
氨氮	2	100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	100	1	1	2	100	2	100	1	1	2	100
总余氯	2	100	/	1	2	100	/	1	1	/	1	/
石油类	2	100	1	1	2	100	/	/	/	/	2	100
动植物油	2	100	1	1	2	100	1	/	1	1	2	100
挥发酚	2	100	2	100	2	100	1	1	1	1	2	100
总氰化物	2	100	2	100	2	100	2	100	1	1	2	100
粪大肠菌群	2	100	/	1	2	100	1	1	1	1	/	/

第 11 页 共 12 页

6、现场采样质量控制措施:

各采样器在使用前均按规范要求进行校准,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偏差应 \leq ±5%,见下表 6-1。

6-1 采样设备校准一览表

校准仪器名称: 便携式综合校准仪/GH-2030-A; 校准仪器编号: LY-FX-26

N.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	大作人而 石小。	区197137日1	XIE 区/GII-2030-A;	1文1E1X 品编 与: LI-FA-20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被校准器示值流量 (L/min)	被校准器标 况流量 (L/min)	示值 偏差 %	允许示值偏差%	是否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99.8	-0.2	±5	合格		
2023.7.4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6	-0.4	±5	合格		
采样前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99.8	-0.2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100.2	0.2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100.3	-0.3	±5	合格		
2023.7.4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9	-0.1	±5	合格		
采样后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100	0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99.8	-0.2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99.6	-0.4	±5	合格		
2023.7.5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8	-0.2	±5	合格		
采样前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99.9	-0.1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100.1	0.1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100.2	0.2	±5	合格		
2023.7.5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100	0	±5	合格		
采样后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100	99.6	-0.4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99.9	-0.1	±5	合格		

7、噪声仪测量校准结果:

日期	1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准值 dB	测量前 dB	测量后 dB	示值偏差 dB	允许示值偏差 dB	合格与否
2022 7.4	昼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3.7.4	夜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2 7 5	昼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3.7.5	夜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声校准计型			LY-CY-25 编号: L		93.8	93.8	0	±0.5	ī

报告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Y20230822105

项目名称: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委托单位: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地址: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号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噪声

检测类型:验收检测

编写: 占锡纸

签发: **ア**カラ

复核:

签发人职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3年 8 月 30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第1页共7页

报告声明

- 1. 本检验检测机构检测结果仅对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2. 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3.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 4. 本检验检测机构已获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报告无复核、签发人签字,或涂改,或未盖本检验检测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和" **Lo** 章"、"骑缝章"无效。
-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检验 检测机构提出。
- 6. 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数据保密。
- 7. 参考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其有效性由客户负责。
- 8. 对于送检的样品,本司仅对来样的检测结果负责。

广东利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59-2727919 传真: 0759-2727919 电子邮箱: 363953363@qq.com 地址: 湛江市麻章区瑞云南路西 9 号三楼

第2页共7页

一、检测目的:

受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委托,对其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检测。

二、检测概况:

1	170.70
项目名称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采样日期	2023 年 8 月 23 日-2023 年 8 月 24 日
分析日期	2023 年 8 月 23 日-2023 年 8 月 27 日
采样人员	罗章红、杨杰
分析人员	罗章红、罗小玲
项目地址	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 号

三、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采样日期
	污水处理站上风向参照点 1#		4次/天, 共2天		
无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2#	甲烷			
尤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3#				2023.8.23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监控点 4#				
	居民区1	-	2次/天,	/	2023.8.24
噪声	居民区 1	公共大体 本 吉加			2023.8.24
栄尸	居民区 1	等效连续 A 声级	共2天		
	居民区 2			6	

四、**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1、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600	0.04 mg/m ³
采样方法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	导则》HJ/T 55-200	0

2、噪声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1
噪 戸	GB 3096-2008	AWA5688	
采样方法	《声环境质量标》	注》GB 3096-2008	11/2

第3页共7页

五、检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2022 TE	0 日 22 日	2022 / 0	H 27 1	
无组织废气	样品状态描述: 完好无损	分析口朔	: 2023 年	8月23日-	-2023 年 8	月 27	7
2023.8.23	气温: 30.8℃ 大气压: 100.5kPa	风速:	2.4m/s	天气状况:	晴 风	向:南	
2023.8.24	气温: 30.5℃ 大气压: 100.6kPa	风速:	2.3m/s	天气状况:	晴 风	向:南	
平	於 测而日		检测频次》	及检测结果		标准	结果
不什点有你	位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评价
污水处理站 上风向参照点 1#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5.2×10 ⁻⁵	5.8×10 ⁻⁵	5.5×10 ⁻⁵	5.6×10 ⁻⁵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监控点 2#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7.9×10 ⁻⁵	8.6×10 ⁻⁵	8.1×10 ⁻⁵	7.8×10 ⁻⁵	1	达标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监控点 3#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1.2×10 ⁻⁴	1.7×10 ⁻⁴	1.4×10 ⁻⁴	1.3×10 ⁻⁴	1	达标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监控点 4#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8.3×10 ⁻⁵	9.5×10 ⁻⁵	8.9×10 ⁻⁵	8.6×10 ⁻⁵	1	达标
污水处理站 上风向参照点 1#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5.3×10 ⁻⁵	5.9×10 ⁻⁵	5.4×10 ⁻⁵	5.1×10 ⁻⁵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监控点 2#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7.7×10 ⁻⁵	8.4×10 ⁻⁵	8.2×10 ⁻⁵	7.6×10 ⁻⁵	1	达标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监控点 3#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1.1×10 ⁻⁴	1.6×10 ⁻⁴	1.5×10 ⁻⁴	1.2×10 ⁻⁴	1	达标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监控点 4#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8.5×10 ⁻⁵	9.4×10 ⁻⁵	8.8×10 ⁻⁵	8.7×10 ⁻⁵	1	达标
	2023.8.23 2023.8.24 采样点名称 污水处理站 上风向水处理点 1# 污水处理站 下风向水处控控站 下风向水处控控站 下风向水处理控点 3# 污水处避控点 4# 污水处野照点 1# 污水处野照点 1# 污水处野照点 2# 污水处野照点 3# 污水处理控站 下风向水处理拉点 3# 污水处理拉点 3# 污水处理进点 3#	2023.8.23 气温: 30.8℃ 大气压: 100.5kPa 2023.8.24 气温: 30.5℃ 大气压: 100.6kPa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污水处理站 甲烷 上风向参照点 1#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污水处理站 甲烷 下风向监控点 2#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污水处理站 甲烷 下风向监控点 3#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污水处理站 甲烷 下风向监控点 4#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污水处理站 甲烷 下风向监控点 4#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污水处理站 甲烷 下风向监控点 2#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下水处理站 甲烷 下风向监控点 2#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下水处理站 甲烷 下风向监控点 2#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下风向监控点 3#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下风向监控点 3#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2023.8.23	2023.8.23 气温: 30.8°C 大气压: 100.5kPa 风速: 2.4m/s 2023.8.24 气温: 30.5°C 大气压: 100.6kPa 风速: 2.3m/s	2023.8.23 气温: 30.8℃ 大气压: 100.5kPa 风速: 2.4m/s 天气状况: 2023.8.24 气温: 30.5℃ 大气压: 100.6kPa 风速: 2.3m/s 天气状况: 检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2023.8.23 气温: 30.8°C 大气压: 100.5kPa 风速: 2.4m/s 天气状况: 晴 风 2023.8.24 气温: 30.5°C 大气压: 100.6kPa 风速: 2.3m/s 天气状况: 晴 风 操源 2.33m/s 天气状况: 晴 风 检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四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次 第二	2023.8.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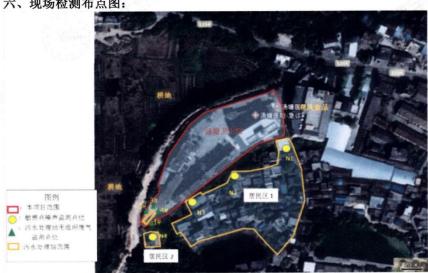
THE PERSON NAMED IN



2、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项目) 名称: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	生院				
松剛口地	编号	₩ (中)	检测结	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标准限值 Leq dB(A)	
检测日期	細石	检测位置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结果评价
	1#	居民区 1	55	45	60	50	达标
	2#	居民区 1	56	43	60	50	达标
2023.8.23	3#	居民区 1	54	42	60	50 .	达标
	4#	居民区 2	55	44	60	50	达标
	昼间:	风速: 2.5m/s 风向:	南 天气状况: 晴	夜间: 风速: 2.3	Sm/s 风向:	南 天气壮	犬况: 晴
14 YEL THE 45 E	编号	检测位置	检测结	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 dB(A)	结果评价
检测日期	細亏	位例1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4米17
	1#	居民区 1	56	44	60	50	达标
	2#	居民区 1	55	44	60	50	达标
2023.8.24	3#	居民区 1	53	43	60	50	达标
	4#	居民区 2	54	45	60	50	达标
	昼间:	风速: 2.3m/s 风向:	南 天气状况:晴	夜间: 风速: 2.1	m/s 风向:	南 天气	犬况: 晴
备注	标准限	值参照《声环境质量标	示准》(GB 3096-200	8) 表 1 环境噪声	限值 2 类标》	隹。	

六、现场检测布点图:



第5页共7页

七、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1、项目基本情况:

受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委托,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至2023年8月27日对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的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采集及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出具本质控报告。

2、人员要求: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监测,具备固定实验室和监测工作条件,采用经依法鉴定合格的监测仪器设备,参加该项目验收检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采样和检测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按照采样和检测分析方法要求进行采样和分析。

3、仪器要求:

所使用的仪器定期送往计量部门检定/校准,检定/校准结果均符合使用要求,并在结果的有效期内使用。

4、样品采集、流转、保存:

废气样品的采集分析、质控应参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要求进行;噪声的采集分析、质控应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5、现场采样质量控制措施:

各采样器在使用前均按规范要求进行校准,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偏差应 \leq ±5%,见下表 5-1。

5-1 采样设备校准一览表

校准仪器名称: 便携式综合校准仪/GH-2030-A; 校准仪器编号: LY-FX-26 被校准器标 示值 被校准器示值流量 允许示值偏差% 是否合格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况流量 偏差 仪器名称/型号 (L/min) (L/min) % 99.8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0.2 ±5 合格 合格 100 99.6 -0.4 2023.8.23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5 -0.2 合格 100 99.8 采样前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5 0.2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100.2 ±5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100.3 -0.3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9 -0.1 ±5 合格 2023.8.23 采样后 大气采样器 KB-6120 100 100 0 ±5 合格 LY-CY-16 大气采样器 KB-6120 100 99.8 -0.2 ±5 合格 LY-CY-17 大气采样器 KB-6120 99.6 -0.4 ±5 合格 LY-CY-14 100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99.8 -0.2 ±5 2023.8.24 采样前 大气采样器 KB-6120 99.9 -0.1 ±5 合格 LY-CY-16 100 大气采样器 KB-6120 100.1 0.1 ±5 合格 LY-CY-17 100 100.2 0.2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4 100 ±5 100 0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5 100 2023 8 24 99.6 -0.4 合格 采样后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6 ±5 100 999 -0.1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120 LY-CY-17 100 ± 5

第6页共7页

6、噪声仪测量校准结果:

日期	18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准值 dB	测量前 dB	测量后 dB	示值偏差 dB	允许示值偏差 dB	合格与否
	500			ав	ub	ub	ub	UD	
2022 0 22	昼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3.8.23	夜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2 8 24	昼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3.8.24	夜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报告结束



附件 5 验收工况记录

表 1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工况调查结果

监测期间	设计就诊人数	当日实际就诊人数	运营工况	环保措施是否正常运行
2023.7.4		80 人次/天	80%	是
2023.7.5		82 人次/天	82%	是
2023.8.23	100 人/天	85 人次/天	85%	是
2023.8.24		81 人次/天	81%	是



附件 6 医疗废物处置协议及医疗废物处置单位资质证明

清远市医疗废物处置协议书

甲方: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

乙方: 英德市伟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2003】第 380 号令)规定和市卫计局、市环保局、市发改局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协商,就医疗废物收集运输处置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一、按清远市发展和改革局发文《关于调整清远市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的通知》(清发改收费【2017】68号)文有关收费标准,甲方每月将医疗废物处理,费用缴至乙方银行帐户(账户名称:英德市伟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并定银行:农村信用社英德营业部,银行账号:80020000000535356;汇款时请备注医疗机构名称),如发改局收费标准有变动按最新标准执行。(本协议不含医疗废水污泥处置服务)
- 1、医疗机构住院部医疗废物处置费用:按甲方实有床位数每床每日 3.0 元确定 计收,全年住院占用床位数合计_2190_张,共计全年床位医疗废物处置费用 6570.00元。
- 2、医疗机构门诊部医疗废物处置费用:按甲方实际就诊人数每人每次 <u>0.3</u> 元确定计收,甲方全年门诊就诊合计 <u>52429</u> 人,共计全年门诊就诊医疗废物处置费用 15728.70 元。
- 3、上述两项合计甲方全年应交给乙方的医疗废物处置费用 <u>22298.70</u>元,平均每月应交 <u>1858.23</u>元,(大写: <u>壹仟捌佰伍拾捌元贰角叁分</u>)
 - 4、每月1-10日为甲方向乙方统一缴交医疗废物处置费用时间,甲方在每月10

号前将上月的医疗废物处置费用缴至乙方银行账户。

- 5、每年3月1日开始,按上一年度卫生部门提供的最新床位数及就诊人数数据为准进行新的计费。
 - 二、甲方权利义务责任
- 1、对列入《医疗废物分类目录》中所有医疗废物(除化学性废物和药物性废物)必须全部交给乙方收集运输并进行处置,不得擅自对医疗废物进行处理。
- 2、要建立医疗废物临时贮存室或购置贮存箱,并达到防泄露、防雨淋、防流 失的要求。
- 3、要指定专人负责医疗废物的收集、分类、送交工作,并认真做好详细登记 交接记录。
- 4、要按时缴交医疗废物处置费用,因不及时缴交医疗废物处置费用所造成的 后果由甲方负责。

三、乙方权利义务责任

- 1、负责甲方(包括所属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除化学性废物和药物性废物不 予处理)的收集运输并进行处置。
- 2、乙方每次收集运输专用车直接从甲方贮存室或贮存箱收集医疗废物,与甲方共同填写《医疗垃圾回收登记卡》和《清远市医疗废物转移联单》,乙方有权拒收甲方未经分类的生活垃圾和其他与医疗废物无关的垃圾。
- 3、乙方定期给甲方收运医疗废物,特殊情况下甲乙双方可再协商增减收运次数。
- 4、乙方按照上述清远市发展和改革局发文规定,有权向甲方收取医疗废物处置费用。

四、本协议在执行期间,如政府有新的收费标准,则按新的标准执行。

五、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共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_2023 年 3 月 1 日起至_2024 年 2 月 29 日止。经双方协商自愿签订本协议,如协议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代表 (签名):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0763-46312/6

乙方 (盖章): 英德市伟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代表 (签名):

公司地址: 英德市英城浈阳路北酒厂对面一幢 2座

清城区办事处:清远市新城东二区 56 幢 A 座 2 楼

公司电话: 0763-3660797; 蔡生: 18820490855; 曾生: 13553969891

签约时间 2023年 ア 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81678898811Q

名

移 英德市伟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类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 英德市英城浈阳路北酒厂对面一幢2座(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蔡岳锋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壹仟贰佰捌拾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08年09月17日

营业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处理清远市辖区内的医疗废物;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7 废活性炭、污水处理污泥危废合同及危废处置单位资质证明



DJE2022

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 2023年8月15日

合同编号: 23GDQYSD00369

甲方: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佛冈县汤塘镇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佛 冈县汤塘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 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18214571305933

联系人: 莫永良

联系电话: 13828531097

电子邮箱: /

乙方: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韶关市翁源县铁龙林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22979299871X2

联系人: 吕华伟

联系电话: 15920258758

电子邮箱: lhw@dongjiang.com.c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

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液):

字号 名称		废物编号	年预计量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1吨	袋装	处置	
2	污水处理污泥	HW49 (772-006-49)	0.1吨	袋装	处置	

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一家具有处理工业废物(液)资质的合法企业,甲方同意由乙方处理其全部工业废物(液),甲乙双方现就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应将本合同约定下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连同包装物 交予乙方处理。乙方向甲方提供预约式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甲方应在







每次有工业废物(液)处理需要前,提前【7】日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具体的收运时间、地点及收运工业废物(液)的具体数量和包装方式等,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日内告知甲方是否可以提供相应的处理处置服务。

- 2、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液)分类存储,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 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袋装、桶装的工业废物(液)应按照 工业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
- 3、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液)集中摆放,并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装车所需的装载机械(叉车等),以便于乙方装运。
 -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液)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 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列入本合同附件的品种[特别是含有易爆物质、 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的工业废物(液)];
 -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 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 3)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 4) 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如实告知乙方的危险化学成分:
- 5) 违反工业废物(液)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 技术条件的其他异常情况。

如出现以上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5、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时间,准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费用。

二、乙方合同义务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液)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所持有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 2、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 (液)。乙方在接到甲方收运通知后,若无法接受甲方预约按计划处理工业废物 (液)的,应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选择其他替代方法处理工业废物(液)。 乙方某次或某一段时间无法为甲方提供处理处置服务的,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 3、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应当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



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三、工业废物(液)的计重

工业废物(液)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1】进行:

- 1、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者支付计重的相关费用;
 - 2、用乙方地磅免费称重;
 - 3、若工业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双方商议方式计重。

四、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凭证及转接责任

- 1、甲、乙双方交接待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各项内容,该联单作为合同双方核对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凭证。
- 2、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将待处理工业废物(液)交乙方签收且离开 甲方厂区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将待处理工业废物(液)交乙方签收 且离开甲方厂区之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 约定的除外。

五、费用结算和价格更新

1、费用结算:

根据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报价单》中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 2、结算账户:
- 1) 乙方收款单位名称: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 2) 乙方收款开户银行名称: 【工商银行韶关曲江支行营业部】
- 3) 乙方收款银行账号: 【2005 0621 1902 4946 270】

甲方将合同款项付至上述指定结算账户进行支付后方可确定甲方履行了本 合同付款义务,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六、不可抗力

在合同有效期内,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洪水、冰雹;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疫情等方面)导致本合同不



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 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并提供有关证明。在取 得相关证明之后,主张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 履行本合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七、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大陆地区法律。
- 2、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争议败诉方承担与争议有关的诉讼费、调查费、公证费、律师费及守约方实现债权的其它费用等,除非人民法院另有判决。

八、保密条款

合同双方在工业废物(液)处理过程中所知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有义 务进行保密,非因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监管部门另有要求或履行本合同项需要, 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漏。如有违反,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九、违约责任

- 1、合同任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 行为,经守约方提出纠正后在10日内仍未予以改正的,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 合同,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全面、足额、及时、 有效的赔偿。
- 2、合同任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对方损失的,违约 方应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 3、甲方所交付的工业废物(液)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不包括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的情况)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乙方同意接收的,由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工业废物(液)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于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签字确认后再由乙方负责处理;如协商不成,乙方不负责处理,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及费用。
 - 4、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运人员或者将属于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



(液)装车,由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出现困难、发生事故或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工业废物(液)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追究甲方和甲方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5、甲方逾期支付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万分 之四支付违约金给乙方,并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逾期达30天的, 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并要求甲方按合同总金额的20% 支付违约金,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的实际损失。乙方已按照合同 约定处理完成工业废物(液)对应的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甲方应本合同约 定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不得因嗣后双方合作事项变化或其他任何理由拒绝 支付,或要求以此抵扣任何赔偿费、违约金等。

十、合同其他事宜

- 1、本合同有效期为【壹】年,从【2023】年【8】月【15】日起至【2024】 年【8】月【14】日止。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 定为准。
- 3、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包括纠纷进入诉讼或仲裁程序后的各阶段)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和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 号】,收件人为【莫永良】,联系电话为【13828531097】。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村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收件人为【徐莹】,联系电话为【4008308631 /0755-27232109 】。

双方确认:一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对方导致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或一方拒绝接收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的,若是邮寄送达,则以邮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若是直接送达,则以送达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另贰份交环境保护主管部 门冬客
 -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各自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 6、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报价单》、《工业废物(液)清单》、《廉洁自律告知书》,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附件约定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地址: 佛冈县汤塘镇汤泉东路 42 号业务联系人: 莫水良收运联系人: 莫水良收运联系人: 英水县电话: 1382853 005 传真: /

乙方(盖章):
地址: 韶关市翁源县铁龙林场
业务联系人: 吕华伟
收运联系人: 吕华伟
电话: 15920258758
传真: 0763-578150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韶关曲证支行营业
部

客服热线: 400-8308-631

账号: 2005 0621 1902 4946 270



工业废物 (液) 处理处置服务报价单

第(23GDQYSD00369)号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业废物 (液) 种类, 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 现乙方报价如下:

序号	名称	废物编号	规格	年预计量	单位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单价	单位	付款方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 9)	1	0.1	啦	袋装	处置	2000	元/吨	甲方
2	污水处理污泥	HW49 (772-006-4 9)	1	0.1	妽	袋装	处置	2000	元/吨	甲方

1、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 (1) 乙方依据上述报价约定收取服务费(含税): 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元/年); 甲方需在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将全部款项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给乙方,乙方收到全部款项后依法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具体税率变动以国家税务政策的规定为准,税率调整的本价格表含税价格保持不变,不发生调整。该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的费用、取样检测分析、工业废物(液)分类标签标示服务咨询、工业废物(液)处置方案提供及工业废物(液)的运输及处置等全部费用。
- (2) 双方确认前述服务费系根据合同签订时的情况及年预计量确定,但若实际处理量低于年预计量的,服务费用仍保持不变,且收费方式不改变本合同预约式的性质。
- (3)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工业废物(液)超出上述表格所列种类的,如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处理请求的,乙方另行报价,双方另行签署协议后乙方可予以处理;如实际处理量超出预计量的工业废物(液)乙方按表格所列单价另行收费,甲方应在乙方就实际处理量超出部分工业废物(液)当次处理完毕之日起【15】日内向乙方支付超出部分的处置费用。

2、运输条款

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免费提供【一】次工业废物(液)收运服务(仅指免收运费,处理费等其他服务费不计入免费范围),但甲方应提前七天通知乙方。甲方需要乙方提供收运服务超过免费运输次数的,超过部分乙方有权收取【3000】元/车次的收运费(该费用不包含在打包收取的服务费中),甲方应在当次工业废物(液)交乙方收运后【15】日内向乙方支付当次的收运费。

- 3、甲方应将各类待处理工业废物(液)分开存放,如有桶装废液请贴上标签做好标识,并按照《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约定做好分类及标志等。
- 4、本报价单包含甲、乙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切勿对外提供或披露。
- 5、本报价单为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08 月 15 日签署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合同编号:23GDQYSD00369)的附件。本报价单与《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报价单约定为准。本报价单未涉及事宜,遵照双步签署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执行。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佛冈县汤塘镇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

、佛冈县汤塘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 08 月 15 日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废物 (液)清单

根据甲方需求,经协商,双方确定本合同项下甲方拟交由乙方处理处置的工业废物(液)种类及预计量如下:

序号	工业废物 (液) 名称	工业废物 (液) 编号	年预计量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1 吨	袋装	处置
2	污水处理污泥	HW49 (772-006-49)	0.1 吨	袋装	处置

为免疑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系预约式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年预计量为本合同签署时甲、乙双方根据签署时的情况暂预计的处理量,不构成对双方实际处理量的强制要求,实际处理量以乙方接受甲方预约并为甲方处理完成数量为准。但若甲方在本合同签署后出现实际处理量远低于预计处理量的情况,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之为,乙方有权将原提供给甲方的工业废物(液)处理指标进行适当调整。

了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四次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佛冈县汤 塘镇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佛冈 县汤塘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附件三

廉洁自律告知书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卫生院(佛冈县汤塘镇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佛冈县汤 塘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很荣幸能与贵司建立/保持业务合作伙伴关系, 我公司历来倡导依法经营、 按章办事、廉洁从业、履行职责、诚实守信的经营风气,为了更好地维护贵我双 方的合作关系,强化对经营活动的纪律约束,规范从业人员行为,现将我公司的 有关规定及主张函告贵方,望协助并监督执行:

- 一、严禁我公司人员有以下行为:
- 1、严禁利用职权在经营活动中谋取个人私利,损害本公司利益;
- 2、严禁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通过同业经营或关联交易为本人或特定关系人谋 取利益;
- 3、严禁利用企业的商业秘密、知识产权、业务渠道为本人或者他人从事牟 利活动;
- 4、严禁在经营活动中索取、收受任何形式的回扣、手续费、酬金、礼金、 感谢费、各种有价证券等:
- 5、严禁在经营活动中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务的宴请、旅游和其它高 消费娱乐活动。
 - 二、贵方不可以有以下行为:
 - 1、不可以向我公司人员行贿、变相行贿以及报销本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 2、不可以向我公司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及其他支付凭证;
 - 3、不可以为我公司人员提供任何方式的高消费娱乐活动;
- 4、不可以为我公司人员在贵方入股、参股、兼职以及为其个人牟利提供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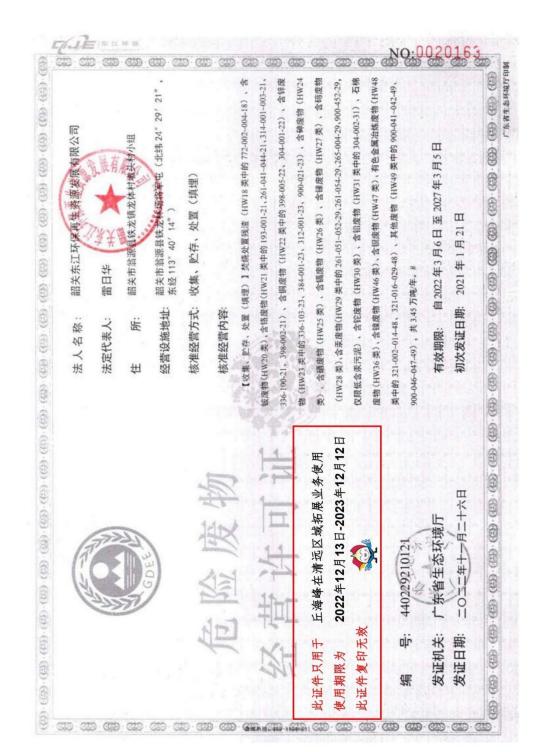
以上规定的执行希望得到贵方的支持和配合,若我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 的行为, 在经营活动中有不廉洁以及不正当的情形发生, 请贵方主动告知我们, 我司将严肃查处,决不姑息;触犯国家法律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如房 人员违反本规定,政公司有权中止或取消与贵方的合作,由此造成的后果由贵 负责。

立健康、 公平的商业秩序和实现双赢而共同努力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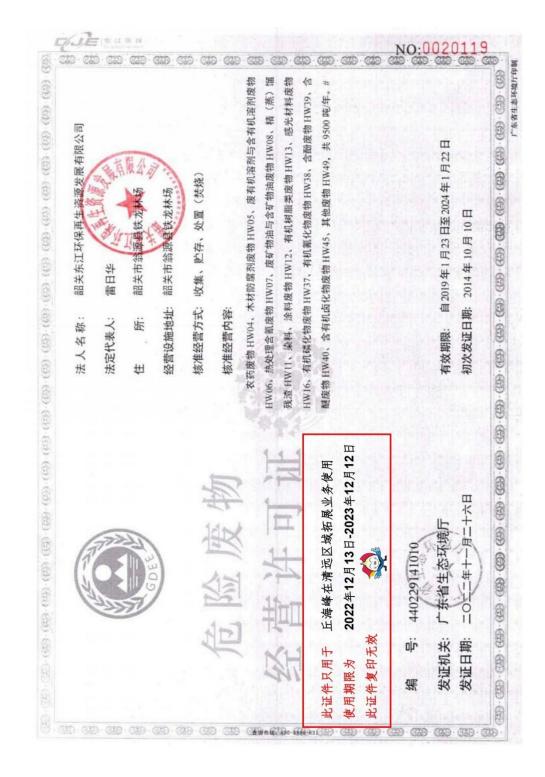
(乙方)单位盖章 第

2023 年 8 月 15 日











8002000000

账户名称:

账户号码:

广东鎮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龙支

开户银行;

海町店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与原件相待。本复印件仪限办理:完了处账时使用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26000093806 在 B 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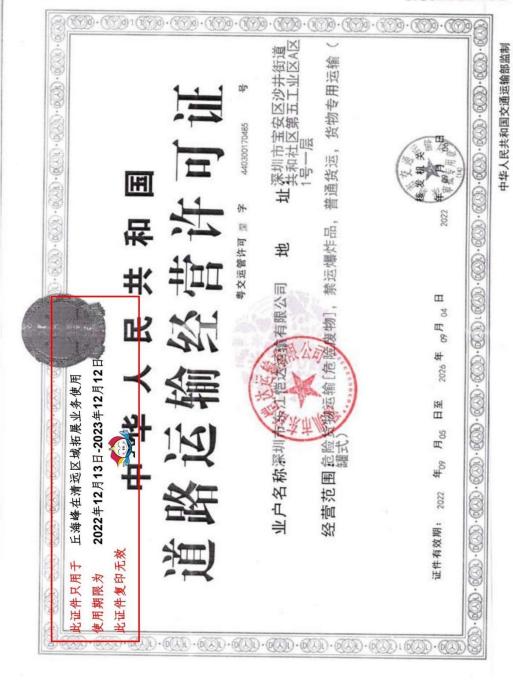
2022年12月13日-2023年12月12日 丘海峰在清远区域拓展业务使用

此证件复印无效

此证件只用于 使用期限为 Ш 17 08 月 华 2020

121





附件 8 公众意见调查表情况

姓名	Pg	每多	性别	名	年龄	<30	岁 30-39	岁	40-49 3	岁 ≥50 岁
职业	9	32	民族	R	受教育程 度	+	23	电话	150	029932
居住地址	1	500			方位		W	*		
项目基本情况		1	噪声对	才您的 景	/响程度	1	没有影	响景	响较轻	影响较重
	施		扬尘对	才您的景	ド响程度		没有影响	向,影	响较轻	影响较重
	工期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響	向 影	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生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	响 影	响较轻	影响较重	
调查内容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	响 影	响较轻	影响较重
	产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响 影	响较轻	影响较重
	期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 注明原因)					有	/	没有	
	您	对该公司	目的环 ^块 程度	竟保护工作	满意	1	校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 体情况说明					-					
公众对项目不满										
意的具体意见										
您对该项目的环										
境保护工作有何										
意见和建议				*						

姓名	1	330	性别	是	年龄	<30 3	30-3	9岁	40-49 岁	≥50岁
职业	9)	民族	VR	受教育程 度	440	ip	电i	西 1392	255461
居住地址	女	do			方位	. (200		*	
项目基本情况		1	噪声对	您的景	/响程度		没有景	鲫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施		扬尘对	您的景	/响程度		没有是	晌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工期		您的景	响程度	18	没有最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调查内容	774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生产期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累	迎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景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景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 注明原因)					有	/	没有	
	您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 程度						×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										
体情况说明	2 140	Street or a								
公众对项目不满										
意的具体意见	9.45	2 10 4-1			1000			4		
您对该项目的环	100				-					absolute of the
境保护工作有何 意见和建议						20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

姓名	· E	府	性别	星	年龄	<30	岁 30-3	19岁	40/49 3	≥50岁
职业		1	民族	38	受教育程度	*	13	电话	1392)	的处理
居住地址		Sent			方位		200	×	k //	,
项目基本情况		1	噪声对	寸您的景	ド响程度	1	没有量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施		扬尘对	寸您的景	じ响程度		没有最	峒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工期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生产期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量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调查内容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景	迎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最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 注明原因)					有		没有	
	您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 程度						/	较满意	不满意
忧民与纠纷的具 体情况说明	£	14.5 (1.5 (1	s - 2001					1 1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公众对项目不满 意的具体意见	No.	edig of the	- nai	B 10	3065 **					Trust of S
您对该项目的环 竟保护工作有何 意见和建议	1			10 m g 1	September 1975	7-14				an and and

姓名	发	7A3	性别	D	年龄	<30	岁 30-39	岁	40-49 岁	≥50岁
职业	8	22	民族	32	受教育程 度	t	3	电话	501	667763
居住地址	1	SUR	9	,	方位		100	3	*	, '
项目基本情况			噪声对	†您的 景	/响程度		没有影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施		扬尘对	才您的景	/响程度	33	没有影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工期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没有	
	试生产期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	晌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调查内容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	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	啊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 注明原因)					有	/	没有	
	您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 程度							较满意	不满意
忧民与纠纷的具 体情况说明	i de la constitución de la const	od 4 oda		and of	440000000					
公众对项目不满 意的具体意见	1			1.00	100	pe Ali				(Allerent
您对该项目的环 竟保护工作有何 意见和建议	100									

附件9专家意见对应修改情况

序	,《	
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	己完善验收报告相关章节,
1	构》(HJ 794-2016)要求完善验收报告章节及验收监	验收监测内容(因子、频次) 见 P41-P49
	测内容(因子、频次)。	<u>元 P41-P49</u>
	核实环保投资,说明污水处理设施工艺、处理能力,	
2	说明水污染物负荷,调试过程、相应操作规程,核实	已核实完善,见 P30
	污水消毒方式,说明污泥暂存方式、位置、转运周期。	
	核实验收范围,平面布局图中明确验收内容位置。说	
3	明辐射设施的辐射源类型,注明本次验收不包括该部	已核实,见 P10、P21
	分内容。	
4	核实营运期间用水量,以实际用排水数据为依托,完	已核实完善,见 P22
4	善水平衡图表。	口似矢儿音,光 1 22
	验收期间医疗物资用量不宜照搬环评数据。核准床位	
5	数量,按照医疗机构规模划分条件核准机构规模,进	已核实完善,见 P19、P3
	而核实排污许可类型。	
6	补充完整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图片,对活性炭装置进气	己补充,详见 P28、P29
U	湿度、风速、装填量、活性炭性能等参数予以明确。	□↑F7G, FF7G F26、F29
7	规范设置排污口,说明废气采样孔位、孔径等主要设	己完善,详见 P28、P29
/	置信息,完善标志标识内容。	□元晋,
8	核实油烟净化器参数,明确静电除油器产生的废油、	已核实明确,详见 P29
8	油渣清除方式和最终去向,加强设备维护。	口核失坍绷,